

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

普考通

SOCIOLOGY OF ETHNICITY

主办单位：

中国社会学会 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
北京大学 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中国社会与发展研究中心

第 397 期
2024 年 4 月 15 日

目 录

【论 文】

族群、民族与国家：“中华民族”话语的理论追原 任剑涛

从“世界之中国”认识“中华民族”概念 石 硕

如何做中国民族史研究？——马长寿、周伟洲治民族史的启示 石 硕

深度剖析“伊塔事件”：教育才是问题的根源！

【《国外族群研究动态》公众号】第 38 期《昨日贱民：巴黎的布列塔尼移民》 Leslie Page Moch

【《国外族群研究动态》公众号】第 39 期《墨西哥裔美国人的代际变迁：移民家庭与种族现实》

Jessica Vasquez-Tokos

Association of Sociology of Ethnicity, Sociology Society of China
Institute of Sociology and Anthropology, Peking University

【论 文】

族群、民族与国家：“中华民族”话语的理论追原¹

任剑涛²

摘要：民族国家存续中遭遇的一个基本难题，就是处理国内多民族的国家认同问题。这一问题与公民个人对国家的认同问题，构成现代国家认同的两个方面。在民族国家建构的过程中，需要处理好大众话语与精英话语、文化民族与政治民族、历史陈述与现实矫正等基本关系。同时，需要在公民个人与民族群体两类社会行动者上面下功夫，以便维护国家认同。而且，对于多民族国家来讲，建构一种“融合”机制，对国家认同具有决定性意义。如此机制，指向两类国家治理的重大问题：一是建立稳定的依法行政体制，以促进一国之内个人与群体获得公平发展的机会；二是区分政治领域与社会领域的不同问题，让个人与民族的国家认同问题和个人与民族的社会机遇划分开来。对中国来讲，在解决了基本方法理念、复合主体、相熔机制这些话语问题以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便容易达到预期目标。

关键词：族群；民族；个人；集体；国家认同

一、引言

在现代国家的比较审视中，只有那些单一民族组成的国家毋需处理民族与国家的关系问题，所有在多元民族基础上构成的现代国家，都必须处理好民族与国家的关系问题，只有这样才能保证民族国家的生存、延续与发展。于是，族群（ethnics）、民族（nation）、国族（state nation）与国家（state）就构成现代多元民族组成的国家必须正视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

无疑，中国是一个多元民族国家。这不仅是基于中国是一个由多元民族组成的国家这一事实，也是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以来对于民族与国家的政治辨认与政策制定与执行而言的，更是基于民族间长期存在的社会政治磨合关系来讲的³。因此，对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而言，如何在国家范围内整合 56 个民族（nation），形成超越于这些具体民族之上的国族（state nation），以保障国家（state）机制的稳定延续，就成为国家建构的关键问题。从上个世纪上半叶著名历史学家顾颉刚为此提出“中华民族是一个”的命题，到上个世纪下半叶著名社会学家费孝通创发“中华民族多元一体”的命题⁴，显然都是为了解决中国民族国家（state nation）建构的基本难题。无疑，这两个命题具有强烈的政治导向，党和国家都是认同的。但是国族建构有一个将民族融入国家，同时承认它的独特性的两个端口，一个端口是民族问题，一个端口是国家问题。前述两个命题解决了国家这个端口如何让民族融入的问题，却较少思考国家如何保障民族特殊性这一端口上的问题。从某种意义上讲，我们长期用政治技巧规避后一端口的的问题，现在又有社会学家主张不用民族来定位 56 个曾经天经地义命名为“民族”的集群，改用“族群”来替换“民族”，从而化解国族建构中民族之间的多重难题，保证中国内部的族群不至于遭遇民族国家中的民族自主自决的

¹ 本文刊载于《党政研究》2023 年第 6 期，第 4-14 页。

² 作者为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教授。

³ 被称为中国“第一部用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问题的理论，结合中国实践阐述民族区域自治问题的专著”、张尔驹主编的《中国民族区域自治的理论与实践》，开篇即指出“中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包括 56 个民族，以汉族为主体”。参见该书第 1 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8 年版。这种表述到今天还是通行的表述。

⁴ 关于这两个命题之间的社会学争议以及演变，可参见马戎编《“中华民族是一个”——围绕 1939 年这一议题的大讨论》，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6 年版，第 5-27 页。

建国难题。这个主张是有意义的。但这一主张与前述由历史事实、持续政策和族际磨合限定着的“中国是一个多民族国家”相冲突，是一种回避问题的进路，而不是一种直面问题以解决问题的进路。在一个民族（nation）遇见现代国家（modern state）的时候，吾土、吾民、吾国（my country, my people, my state）的关系问题，是没有办法回避的重大国家建构问题。族群作为指代一种总体文化系统内相对具有差异的群体结构，与那些明确自觉或受到激励要建立自己政治体（国家）的民族，具有根本区别¹。在现代国家历史演进的视角下，从两个端口来看，某些民族或许会遭遇建国问题，因此化解他们的建国冲动是多民族国家长存的问题；而多民族国家遭遇的民族融合问题，只有在多民族逐渐融汇成国族（state nation）的条件下，国家（state）才得以维护。这是多民族结构而成的现代国家一个基本的难题，必须正视，方能化解。不能说把民族降低为族群，问题就迎刃而解了。只有将国家建构为化解民族纠纷、促成国家认同的“大熔炉”的前提条件具备了，多民族国家才能维持国家统一，保证国家不至于陷入崩溃状态或严重政治纷争。在这里，个人与民族相互磨合的社会问题，不应作为政治问题处理；而国家建构中必须解决的个人尊严与民族共同体建构，也不应降低为社会问题来看待。如此，才能有望解释与解决族群、民族与国家的互构难题。

基于上述设定，我们需要求解多民族国家之国家建构与存续的三个基本问题：其一，多民族国家的国家话语建构如何可能，必须要处理的基本关系是什么；其二，多民族国家论述国家认同与民族矛盾的时候，应该如何选择合理的言说进路；其三，多民族国家在维护国家的政治实践中应当塑造什么样的政治心理，以便有效维护国家认同。这不是直接论证“中华民族”“中华民族共同体”的问题，而是对这样的命题背后的方法理念与论证进路的深层问题的分析，并由此与当前“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²命题相连接，以凸显“中华民族”的恰当证成进路。

二、三个基本坐标

多民族国家得以建构与维护的条件很复杂，其中一个极为重要的方面就是建构维护国家稳定的国家话语。建构国家话语的进路很多，三对相互关联的话语形式对国家话语建构的成败具有重大影响。

第一对相互关联的国家话语是精英话语和大众话语。就现代中国国家话语而言，总体上说来，倾向于建构民族国家的精英话语结构。民族国家的精英话语，具有突出的特点：一是从国家（state）立场出发申述民族国家的正当性与合理性，二是将民族（nation）作为总体存在结构加以处置，三是将民族国家的统一与维系作为前提。因此，追溯顾颉刚和费孝通的民族国家建构，前者主张的“中华民族是一个”，与精英话语的三个特征完全吻合——所谓“一个”，当然指的是为了保障国家结构的国族意义的中华民族，对构成国族的56个实体民族的关注程度较低；这里的“一个”，同时是指的整合了各个实体民族基础上建构起来的国家；而且“是”这一系词乃是一种毋庸置疑的断言。顾颉刚维护新生的、作为民族国家的中国之殷切心情跃然纸上。费孝通提出的“中华民族多元一体”命题，在周延性上超过了顾颉刚的命题。一方面对56个实体民族的民族文化有足够的关照，另一方面试图对56个实体民族基础上建立的现代中国之民族国家正当性进行辩护。但这一主张仍然没有超出国家正当性先行的预设逻辑，即将作为整体对待的民族在国家建构中的复杂状态被忽略了。可见，倾向于民族国家之国家一端是国家建构中精英话语的典型特征。

¹ 从某种意义上讲，族群指的是认同国家的前提条件下内部族裔辨认并获得认同基础上对国家提出合法权利要求的人群。参见 N·格莱泽等著、丁麒麟译《关于族群研究》，载马戎编《西方民族社会学经典读本——种族与族群关系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22-41页。

² 习近平著作选读：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23：507。

之所以关于中华民族的精英话语会占据绝对主导的位置，是因为精英群体与国家权力的内在同构机制所决定的。

民族国家的大众话语建构存在两种意向性进路。一是作为民族国家精英话语形式的一种而出现的。其典型的表达范式就是，民族国家的成立与维护得到了各个民族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从而将“多元一体”的中华民族直接作为国家建构的民众基础。二是具有离散性的民族话语建构的一种方式。这类建构，将具体民族的历史文化、传统习俗以及政治诉求等等，作为独特的社会存在结构加以对待，从而凸显民族国家中民族的繁杂性。这类话语建构方式是我们比较熟悉的，它曾经是中华民族的国族建构中共两党建立国家话语的共同进路之一。

就上述两种进路而言，我们当然可以选择降低民族国家中“民族”政治赋值、提升其中的国家赋值的方式。但是，用“族群”来替换“民族”，在中国实际上很难达到有效维护国家的目的。这是因为，在美国这样的国家中，由于国家建构在立宪民主的基础上，国家内部虽然存在公民个人之间、族群与族群之间的冲突，但个人与族群对国家的基本认同问题并不存在颠覆国家的主观故意，也不存在族群建构自己独立国家的行动，更不存在国族建构的国家政体选择的巨大张力。族际政治实际上就是认同国族建构，认同立宪民主国家的正当性前提下处置族群间政治利益分配、社会利益分享和文化间宽容关系的方式。这是一种国家建构中的次级政治，与今天中国遭遇到的国家建构中存在的国家认同问题，完全不可同日而语。就此而言，族际政治、族群论说无法成为中国国家话语建构的新选项。¹

在中国的民族国家建构中，对 56 个民族的国族整合，一直是一个成功建构民族国家的基础性问题。在民族整合成国族的过程中，我们一直沿循的是民族成员认同国家的建构路线，似乎是一条培养民族精英，以精英对国家的认同实现其所在的民族对国家的认同。一个面对多民族政治整合的国家，的确需要对待好各个民族的精英人物，同时需要稳妥处理好各个民族的成员们的国家认同。缺乏制度建制的民族精英带动的国家认同机制，是一种缺乏长期效应并存在瞬间转变可能的风险机制。比较而言，妥处精英是针对个体之间的行动，稳定群众是针对群体状态的过程。前者解决不好，会导致一个民族内部精英的认同裂变；后者解决不好，会导致民族从国家离散出去的社会运动。就目前中国的实际情形而言，精英和大众在既有的民族国家话语中都需要得到良好的对待。

第二对相互关联的国家话语是文化民族与政治民族话语。在既有的中国国家话语建构中，人们习惯于将多民族结构而成的中国作为统一的政治民族来对待，而将汉族和所有少数民族作为文化民族来区分²。于是，中国的少数民族被当然地视为文化民族。

在国家话语建构中，一是对既有的文化话语进行矫正，自觉增强文化民族的话语包容性，承认一个文化民族的民族权利不是简单的文化社会权利，而是一种政治权利，这一权利被明确写进《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就是明证。二是借此强化国家对于民族的政治包容力和认同驱动力。这就是现代国家在遭遇“承认的政治”问题之时，必须首尾相衔处理好的问题。如果在文化上承诺的政治权利太多，国家就会遭遇瓦解的危险；如果在政治上不保留化解民族间分歧的空间，民族间的对峙必然导致政治上的分裂³。文化民族与政治民族之间的张力，这中间包含了可能使民族

¹ 国内出版的族群政治专著不多，但一些论者似乎刻意模糊族群政治与民族政治的边际界限。本文将国家建构完成后、民族国家的认同不是国家的首要问题，而国内利益分配问题凸显出来的不同民族间的政治博弈，称为族群政治。而将国家建构尚未完成、正在艰难进展之中、而且国家认同仍然突出时期的民族间政治，称为民族政治。参见关凯《族群政治》，第二章“国家建构与族群性”，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41-71 页。

² 可以视为代表国家的民族理念的著作中通常都预设了这一区分。参见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文化宣传司编著的《民族大家庭》，就可以印证这一点。该书介绍中华人民共和国 56 个民族，主要落墨在各个民族的文化传统和风俗习惯上，而对各个民族现实的政治状态和政治诉求几乎不置一词。该书由南海出版公司 1996 年出版。

³ 查尔斯·泰勒的“承认的政治”，就从加拿大讲法语的魁北克地区争取法语官方语言地位引发的宪政危机，讨论“承认的政治”对于宪政国家造成的国家认同危机，以及这一政治形式对于现代国家存续构成的威胁。参见汪晖

国家瓦解的因素，也包含可能有利于维持民族国家的因素。激发后者的能量并使之强于前者，是有利于民族国家的建构与持续的进路。

对于一个现代国家而言，主观辨认出来的民族越多，相应的文化问题与政治问题也就越多，国家的认同遭遇的民族难题就愈难化解。因为民族内部的政治张力与外部引力，常常将国家刻意限定为文化民族的集群转变为政治集群。这不是说对民族怀抱一种视而不见的态度就好了，而是说在国家与民族之间保持一种适度的状态，增进共同性、尊重差异性、包容多样性，是国家解决认同问题一个必须的取向。就此而言，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必须自觉地寻找作为文化民族和政治民族中的认同因素，而不必奢望否认民族差异来实现国家认同。但同时也应警惕过度强调民族身份和民族意识，淹没国家意识。

第三对相互关联的国家话语是历史既成与现实矫正话语。毫无疑问，民族的形成、族性的作用，不是一朝一夕落定的。一个国家，尤其是像中国这样具有悠久历史的国家，就十分容易在历史的回顾中建构因应于现实需要的国家话语。历史既成话语，一方面可以基于历史过程中各个民族的相互交往史，由此将相互交往理解为统一关系，将统一的关系作为国家认同的历史支撑条件；另一方面也可以基于对于多民族的融合，将之作为现代国家促成多民族对国家认同的雄厚基础。简言之，现代国家话语中的历史既成话语总的倾向，就是以历史状态证明现实合理；现实矫正话语，则是基于多民族基础上建构的现代国家实际的民族处境与民族状态，务实地处理民族间的诸种关系。只要有利于国家内部各个民族成员的权利保障、只要有利于维护国家的统一、只要有利于化解离散国家的各种不利因素，以现实主义的态度处置无法改变的历史问题、以衡平法则调整各民族之间的当下状态，就成为矫正话语的建构进路。

对当代中国而言，它承接的历史遗产当然十分丰富。这就一方面使国家相当便利地在历史中寻找促成国家认同的言辞，另一方面也使国家十分容易获取正当化现实的常识性理由。但这也会使人们观察现实的犀利眼光受到限制。过去国家话语建构中充斥着“自古以来”的语式，常常成为人们难以正视现实状况的修辞手段。这类表述明显是善意的，但无法使人们观察到国家建构中民族关系的复杂性，以及这种复杂性对于国家建构必然发生的重大影响。而且“自古以来”的状况常常要么被描述为其乐融融、绝无矛盾和冲突的状态，要么被描述为阶级对立、民族对峙与相互征服的情形。但无论如何，人们似乎天经地义地将种种民族矛盾视为暂时的、虚拟的、无关宏旨的，并且对国家建构几乎没有损伤作用。因此必须在变化着的现实关系基础上，适时调整民族在国家结构中的地位与作用、关系与状态。就此注定了矫正性的国家话语必须超越历史既成话语。当然需要指出的是，脱离历史话语的现实矫正话语，会显得十分功利。因此，在两者之间实现动态平衡，就成为精巧的民族国家话语建构的必须。

三、主体问题

如果说现代国家话语确立了民族与国家两个端口的建构进路，从而对国家话语建构的三个基本关联都加以了成功处理的话，那么随之而来的问题就是，在民族国家的国家话语建构中如何确认社会行动者这一主体。这是一个国家究竟从民族这类集体对象出发、还是从公民个体出发建构国家话语的重大问题。就此而言，多民族国家建构国家话语时遭遇的是个体主义与集体主义两种话语进路的动态平衡选择问题。

当代中国的国家话语建构，总体上来说是从民族、阶级、阶层等集体出发建构国家话语的。这是一种十分明确的集体主义话语模式。这种话语模式之所以成为当代中国国家话语建构的主导模式，完全取决于中国的国家意识形态和基本政治制度。作为中国国家意识形态的马克思主义，

等编《文化与公共性》所收的泰勒该文，三联书店 2005 年版。

是国家话语建构中最为典型的集体主义话语。因此，中国的民族国家话语，自然而然也就被集体主义话语所塑造。

在这种集体主义话语建构中，一方面，个体主义是一种弱势的立场、方法和观点。因此，在中国的国家话语建构中，从个人出发设计保证人们国家认同的言说进路就断绝。另一方面，在集体主义的国家话语建构中，我们采取的又是刚性的、斯大林式的论述进路，从而无法有效地聚集维护国家存续的集群资源。就前一方面讲，维护国家的公民个人维度的慎思大致较少。如果说国家的存续依赖个人以及所归属的群体两种行动者资源的话，国家淡化面对个人、承认个人不可化约的权利，并将个人作为国家法律保护或处罚的真实对象，那就等于将国家自我维护的行动者资源断送了一半。就后一方面论，国家将群体作为维护自身存续的行动者对象，意味着国家必须有效区分它保护和打击的群体究竟为谁的问题。在斯大林主义的影响下，阶级这一群体观念曾经是国家处理自我存续的首要问题。民族观念从属于阶级观念。由此国家在确认影响自身存续的敌友力量时，保护的是各个民族中的人民，打击的是各个民族中的阶级敌人。民族问题就此不构成国家继续的直接决定问题¹。但民族问题仍然列进了国家最高法或基本法即宪法之中，并将民族地区的权力机构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事务作为国家重要事务加以了明确规定。²

但需要意识到斯大林关于民族的定义与他关于阶级和国家的定义之间隐含着的、有待克服的矛盾。民族之作为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共同民族文化特点上的共同心理素质的稳定共同体，自然就成为民族成员认同的对象。这样的认同，一是与文化心理的长期积淀相关，二是与民族的政治建构促成的忠诚心理相系。当我们仅仅看重的是民族成员对民族的文化心理认同，将他们对民族的政治忠诚忽略不计，那就必然相应忽略国家认同过程中不同民族对国家认同的程度性差异甚至实质性差异。所谓程度性差异，是基于不同民族在国家中的处境差异，导致的对国家忠诚度的高低之别；所谓实质性差异，是基于不同民族在国家中的离心力大小，形成的对国家忠诚与否的聚散不同。如果国家认同建构仅仅着眼于一个民族对国家的前一种认同，并相应忽略后一种认同的话，那么国家对民族的认知上的遗漏必定会带来政治上的严重后果。进而从国家的视角看，当国家是一个被明确确定性的阶级的国家时，它就必须从阶级这样的集团划分出发来设计国家的存续问题，由于阶级与国家的存亡完全联系在一起，因此民族这样的集群对于国家就只具有次于阶级的较弱意义。这就进一步将民族作为一个政治认同对象的意义消解了。因此，在国家作为国族意义上的认同对象时，由于各个民族的政治认同缺乏处置，因此国族认同（state nation）就必然被国家（state）认同替代。多民族国家的认同问题就此成为单纯的权力认同问题。这是建立在斯大林主义关于民族论述基础上的、多民族社会主义国家一直需要化解的国家认同问题。

实际上，在国家认同的行动主体中，公民个人对国家的认同与阶级、民族这类集体的认同之间，需要精巧的平衡。倘若行使国家权力的人们治国的技巧稍欠，将天平倾向于某一个端口，国家认同就会发生危机。因此，一方面，国家与公民之间的良好关系必须围绕法治进行长效建构。另一方面，国家对各个民族的平等相待应当坐实到国家基本政策的高度。就前一方面看，国家有必要将各个民族，甚至各个阶级的成员，作为国家法律平等对待的公民个体对待。由此保证公民个体基于政治理性对国家献出自己的政治忠诚。在国家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也就保证了每一个公民不受他所在的民族、阶级或集团享受的特权的保护而成为法外公民。公民们生活在一种公私有

¹ 参见编写组编《民族理论与民族政策》，第三章“民族问题的由来与发展”，第二节“民族问题与阶级问题的联系与区别”。作者特别强调，虽然不能直接将民族问题视为阶级问题，但民族内部阶级压迫，以及国家对民族压迫所具有的阶级压迫实质，表明阶级理念在论述民族问题时的极端重要性。民族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53-60 页。

² 参见王培英编《中国宪法文献通编》所收《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1982 年 12 月 4 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1982 年 12 月 4 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公告公布实施）》的第二章“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以及第三章第六节“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中国民主与法制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36-39、50-51 页。

效分立的政治模式之中：就私人生活而言，他们与国家保持距离，不受国家任意干预；就公共生活而言，公民们依据法律参与公共生活、行使公民权利、要求国家保护公民的合法利益。公民控制国家的能力，与公民对国家付出的政治忠诚恰成对应。就此而言，公民爱国、认同国家，不是基于他所在的集群的驱使，而是发自自己内心。国家试图维系公民对国家的忠诚，就必须庄严承诺与个人权利。

就后一方面即国家对民族平等关系的保证来看，国家既不能将构成一个国家人数最为众多的主体民族放在优先的社会政治位置上，也不能将构成国家人数较少的民族放置在国家政策的倾斜地位中；国家既不能将那些政治生活经验丰富的民族放置到权力核心，也不能对那些缺乏政治组织能力和历史积累的民族加以轻忽。国家这样对待不同民族，可以基于公民同胞就是民族同胞的理念，对一个现代国家而言，在它所辖的疆界内，人民构成国家主权的来源，因此一国之内所有民族的成员，不分主流非主流、不言早到与新来、不论发展程度高低，都是国家的主人。人民就是疆界内相互塑造并塑造国家的所有成员¹。这就使得历史形态的民族在新的民族建构（nation building）中融洽起来，成为免除历史负担（historical burden）的、新的国族（state nation）中的份子。

从特定的角度讲，现代民族国家具有内部难以化解的基本张力，那就是民族意识和主权国家是一个冲突的结构。这是现代国家无以彻底化解、只能有效缓解的难题。因为将之化解掉了，就不成其为民族国家了，一是可能会成就一种帝国形态。比如美国今日可称的新帝国主义，就以一种超出所有民族范围的帝国视野，整合了族际关系，夯实了国家。二是可能通过文化濡化，让族际关系的政治性质降低，文化性质升级并主导族际关系的调整，这样可能生成的是一种文化国家形态。总而言之，如果要维护 1648 年《威斯特伐利亚和约》确定下来的民族国家形态，就必须直面民族与国家间的紧张关系。在这个意义上讲，中国所面对的民族意识和国家建构的内在张力，是一个现代普遍现象。在这中间，对族际关系的紧张进行必要的政治缓解与文化缓解，是有利于国家的整合话语建构的。

但无论是从政治维度还是文化维度去缓解族际张力，以维持民族国家的健康肌体，都需要对三重显见的错位保持警惕。第一，在国家范围内以集体思维来安顿个人理想。在现代国家建构的理论源头上，霍布斯就在方法上自觉地排拒以个体或群体的人的具体单位来考虑国家主体的思路，“要统治整个国家的人必须从自己内心进行了解而不是去了解这个或那个个别的人，而是要了解全人类”²。这不应被理解为无视个体差异和群体区别而将全人类同质化，而应被理解为对所有人一视同仁、不应差别化对待的方法理念。对民族国家来讲，在对待民族的时候，将之限定在社会文化领域，并凸显民族内部每一个体的不可消解价值；在思索国家的时候，也凸显公民个人权利，而不应突出群体特殊权益。唯有如此，对个体与集体的国家妥善安顿方才可能。

第二，以民族意识的调动来处置国家建构的问题。在民族国家建构中，民族主义是一柄双刃剑：一方面国家权力方面需要激活民族，尤其是国族意识，才足以塑造公众的国族-国家认同；另一方面，社会公众的民族情绪一旦被激发起来，很有可能变成失控的社会风潮，因此必须将之控制在一个适当的范围内与程度上。与此同时，在国家制度的设计上，因为从基本法到部门法的

¹ 在现代民主国家中，那些相对较好解决国家认同的国度，基本上都是尊重公民个人选择的国度。即使在这些国家中存在集群冲突（如法国）、族群矛盾（如美国）、民族分裂（如加拿大），也都可以诉诸制度手段加以解决，不至于酿成大规模的群体暴力事件，甚至导致国家倾覆（如南斯拉夫和苏联）。可见，现代国家的存续是一个很难回避矛盾的艰难事宜，但只要处理好国家权力与公民权利的关系，也不是完全没有处理国家认同难题的方式方法。前者，正是威尔·金里卡所指的政治自由主义对社群主义的第一种包容；后者则是他所指的自由民族主义对社群主义的第二种包容。不在这两端之间达成平衡，国家认同的问题就很难解决。参见威尔·金里卡著《当代政治哲学》（下册），刘莘译，第六章第七节、第九节，上海三联书店 2004 年版，第 418 页以下、以及第 479 页以下。

²（英）霍布斯·利维坦（M），黎思复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5：3。

制定与实施，都是相当复杂精细的现代治国事务，处理好相关事务的难度，远远超过调动民族情绪。因此，国家权力方面很容易走到一个以民族情绪的激发以直接解决国家制度建构的方向上去。这样，民族主体与政治主体就成为一个混生的主体，民族问题与政治问题也就只好混合起来处理。这样做的好处是不至于因为对国家建构要素的细致区分引发更多的矛盾；缺陷是眉毛胡子一把抓，到头来可能什么问题都没有处理好。

第三，用浪漫主义的幻想对付现实主义的治理。在民族国家建构中，人们很容易以浪漫主义的理念来应对国家建构的压力。由于民族国家是按照法律轨道来解决国家建构的政法机制，这对先发国家和后发国家来说，挑战大为不同。在前者，它是基于现实中诸政治力量的博弈，而逐渐达成国家建构的，因此它不会遭遇太过强大的完美主义、浪漫主义压力，能够让人们相对从容地搭建民族国家的框架，进而进行国家的建设。在后者，政治的一切举措都是压力之下的策略化操作，因此民族国家的建构生成的大多是急中生智式的、非规范的机制，这给人们以巨大的建国压力，因此很容易将人们推向一个一步登天的完美想象境地，浪漫主义的国家理念由此主导民族国家建构的进程。在这中间，民族国家建构所依赖的学术资源，也会出现重大的差异：现实主义的国家建构与治理，主要依托的是社会科学如政治学、经济学、法学、社会学等等；而浪漫主义的国家建构及治理模式，仰仗的则是人文学科如哲学、历史与文化。但浪漫主义主导下的民族国家建构，几乎都让国家建构经受了很大的起伏与波折。¹

从民族国家的寄载主体角度讲，以个体主义来安顿一个群体主义的民族实体，这在逻辑上确实有些讲不通，在政治操作上遇到不断浮现的大小挑战。这可以被视为是内置于民族国家中的根本难题。即便是比较顺利地建构起民族国家的形式结构与实质结构的成熟现代国家，也没能很好地解决这一问题。加拿大的魁北克问题、西班牙的巴斯克分离运动、英国的苏格兰独立投票，都令这些国家感到困扰。对于转型与成长中的民族国家来讲，试图解决好这一问题的难度，只会增无减：一是因为民族国家的个体与群体的主体错位问题不会稍缓，二是因为后发的国家建构压力陡增，很难让国家建构在比较从容的状态下加以处置。因此，国家内部个体之间的矛盾，复加民族之间的摩擦，让国家复合主体间的关系调适，变得来更加困难。而中国的民族国家建构恰好跻身后发行列，遭遇前述的种种难题。

四、取经“大熔炉”

需要直面的问题是，既然民族国家的建构是一个现代普遍处境，那么，对任何政治体来讲，都必须着力处理好民族-国家的交互性建构事务。为此，有必要放宽视野，从中国之外的广阔空间中吸取民族国家建构与治理的智慧。在现代世界范围内，如何维护多民族国家，既取得了宝贵的成功经验，也留下了惨痛的失败教训。简单归纳起来，苏联的崩溃标志着它们那种样式的民族国家建构模式以及民族融合方式的失败。苏联当然也有大失败中的小成功，这就是对民族界限的降解，对国家的（阶级）认同的提升。但从总体上讲，苏联的崩溃，使人们没有理由肯定它的民族国家建构模式的成功性。而美国以融合各个民族与族群的“大熔炉”政策以维护联邦存续的进路，显示了多民族国家维护国家延续的、一定程度的成功。从整合国内民族关系的理论主张看，在美国，就如何处置国家内部的族群、民族关系而言，主要有三种理论模型：一是盎格鲁一致性，二是大熔炉理论，三是文化多元主义。前两者属于强势话语，后者属于调和性话语。比较而言，后者是在国家建构得到认同的前提条件下的文化权利安排，因此在国家话语建构中仅仅具有次级

¹ 艾恺，世界范围内的反现代化思潮——论文化守成主义（M）。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1991：19-25。

意义；前两者属于直接维护国家存续的话语体系，不过盎格鲁一致性不仅强调国家认同，而且强调国家中主体民族的优越性，因此也就不如大熔炉理论对国家维护的效用。¹

大熔炉理论强调两个理论基本点。一是从历史的维度承认，“塑造美国体制和美国民主的占支配地位的影响，不是来自这个国家任何一种形式的欧洲传统，也不是来自东海岸城市的约束力，而是来自于边界不断变动而且五彩斑斓的西部地区所产生的经验。除了边界环境所造成的许多影响及其提出的许多挑战之外，它还对加入西进运动的许多民族群体的民族传统和分离主义倾向具有化解作用，这些群体包括18世纪的德国人、苏格兰-爱尔兰人，19世纪的斯堪的纳维亚人和德国人”²。西进运动是一个大熔炉，将移民们融化进美国这个国家，从而摆脱了既定的民族束缚，构成一个融合性的、混合式的民族。这一解释，肯定比盎格鲁-撒克逊一致性更具有包容性。二是从政治理论的维度，强调了融汇总比区隔好、熔炉总比鸟笼好的道理。“在这个熔炉中，人类所有的种族分离将被剥去其原始的仇恨与差别，一起熔进一个群体，表明了人与人之间兄弟般的关系。”³它足以除去人们之间的宿仇和血仇，而融入一个民族国家的共同体之中。大熔炉理论肯定有其理想化的成分，也有其名不符实的方面。但是，它对人们理解多民族、多文化、多取向的现代国家，确实具有有效的指引作用。在一个民族国家，没有必要执着于个人与民族的宗教、历史与文化记忆，也没有必要紧抓历史中出现过的怨仇不放，而需要以同胞之爱提升一般群体性的认同，将宪法保护的 personal 权利作为彼此打交道与相互合作的最高依托，这样最有利于一个多民族国家的向心性运作，以国家的高度团结强化其在国际社会的竞争力、吸引力与认同感。这也是当下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显现出某种紧迫性的原因所在。

在维护多民族国家统一的政治实践中，处理好族群、民族与国家间关系最重要的政策导向应是直面问题。为此，一方面，需要去掉捂盖子的心理。所谓捂盖子，就是明知中国的主体民族汉族和少数民族都有自己的历史、文化记忆，却在探究民族国家认同的时候视而不见。这就给站在更高位的国家认同及其保障机制的浮现制造了障碍。另一方面，则需要全力建构国家的机制，明确意识到多民族均可秉持的爱国立场，不是一个源自单一历史资源和文化传统的结果，而是一个来自统一的国家认同。一国的不同民族在一个国家中表现出的爱国热情，源自于宪法的强有力塑造。“政治效忠既非自由民主主义的拥趸们所称的那样，主要依赖于一种民族文化，也不像纳斯鲍姆（Martha Nussbaum）的世界主义概念所示，要归功于‘人类的全球共同体’”⁴，爱国主义是由一套宪法规范与价值理念维系的国家情感。它“并不要求人们完全背离民族传统；它也无需依靠一种不现实的——并且在规范上毫无裨益的——在国民和民族之间做出的区分。它的目的不是创造一个只保留一种道德心理——受流放抑或驱逐者的心理——的世界，更遑论还有全球文化超市中的消费者。相反，它理应支持现存的极为多样化的民主”⁵。可见，现代国家是完全可以解决多民族国家的向心运转问题的。

在多民族相对于国家实体的向心运转中，需要重视两种心理机制及其不同的心理后果。两种心理就是政治心理和社会心理，他们之间是有显著差异的，不应混同。在构成上讲，政治心理主要是对政治生活反应的产物，而社会心理则是对社会生活反应促成的结果。政治心理的定势更强，因为它来自于稳定的政治机制的塑造；社会心理的变动不居特性非常鲜明，因为它常常是社会生活的情境性反应。人们常常容易将社会心理直接视为政治心理，或者说，很容易将某个人或族群

¹ 米尔顿·M·戈登，“在美国的同化：理论与实践”，马戎，《西方民族社会学经典读本：种族与族群关系研究》，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8-63。

² 米尔顿·M·戈登，“在美国的同化：理论与实践”，马戎，《西方民族社会学经典读本：种族与族群关系研究》，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71。

³ 米尔顿·M·戈登，“在美国的同化：理论与实践”，马戎，《西方民族社会学经典读本：种族与族群关系研究》，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72。

⁴（德）扬-维尔纳·米勒，《宪政爱国主义》，邓晓菁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2：2。

⁵（德）扬-维尔纳·米勒，《宪政爱国主义》，邓晓菁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2：137。

的一时社会心理视为固化式政治心理，因此很容易对某一社会心理进行政治强塑。久而久之，就会引起社会心理的政治化扭曲，造成国家权力方面对某些社会心理的过敏反应，并投射到法律与政策的制定之中，试图以此化解那种被固化下来的政治化社会心理。但由此可能会引发一些个体与族群、民族的逆反心理。这样做的主观目的自然是强化国家认同，但结果兴许适得其反。面对国家权力，个体或群体成员都会有或弱或强的恐惧心理，这是与民族国家、哪怕是十分规范的民族国家仍然以暴力系统作为国家行使权力的后盾相关的。但在这中间，也需要相应区分政治心理和社会心理的两种不同恐惧，前者是基于对国家暴力机器的忌惮，后者源自对国家权力的陌生感，需要防止二者的混同。在误将政治心理恐惧视为社会心理恐惧的情况下，国家会轻忽某种挑战与颠覆国家的危险信号；在误将社会心理恐惧视为政治心理恐惧的情况下，会将变动不居的社会心理政治化，不当强化国家机器对社会的挤压能力，消耗公众对国家的积极认同意愿。分析起来，社会心理恐惧一般不会直接催生政治心理恐惧，相反，社会心理的恐惧和政治心理的自信常常是交错在一起的——因为后者可以消解或降低人们的社会恐惧心理程度。社会心理的恐惧在政治心理的自信中的消解，依赖的条件就是依宪治国给人们提供的政治安全保障。

沿循这一思路往下推论，民族国家会遭遇一个权利哲学的实践天堑问题。在大熔炉的比喻中，如果说上帝是坍塌、是火源，那么宪法则是坍塌支架，个人权利便是熔化剂。可以说，权利哲学为一个国家的政治聚合提供了最坚实的支持。但权利哲学与国家建构并不是天然相容的。在面对个人权利与国家认同的关系时，人们会理所当然地认为，强势的个人权利具有瓦解民族国家的危险；或者追根式地讲，分散的个人怎么可能聚集为统一的国家？因为前者重视的是“原子式”个人的权利与力量，后者推崇的则是民族与国家这个集群的权力与势能，两者之间有一种南辕北辙的悖反：个人力量太强，岂有不分化或瓦解集体力量之理？！这是一种似是而非的流行之见。首先，这是因为，原子式个人是假设性的个人，个人从来就是生活于社会中的个体。前者是伪个人，后者才是真实个人。这正是霍布斯与洛克都预设个人必须结合成社会的原因之所在。其次，民族国家，尤其是规范形态的民族国家，不是为了抽掉作为国家基石的个人的独立性，而是以国家为前提条件来规定它保护个人权利的刚性责任。这是一个国家与个人相互塑造的机制。

这从国家与个人两端的各自限定与相互限定上体现出来。就个人权利来讲，密尔原则即伤害原则设定了个体之间处理彼此关系的基本准则¹。就国家建构来讲，也就是从宪法制定的公民权利条款来看，个人权利的保护性规定也是基于这一原则的。尽管宪法在公民权利部分不明确规定民族这类集体的权利，但在国家处理民族事务时，伤害原则可以说是一个适用性原则。正是因为一个国家的立国之本——宪法，是在个人与国家、民族与国家的平衡性关系机制中确立其权利哲学的，因此它让一国民众不会感到在法权上是不平等的。如此，他们会以平等相待的政治方式彼此相待。因此也就会采取和平与理性的方式处理相互之间的关系与利益。这并不否认在社会领域中还存在更多、更复杂的有待磨合问题。但是，政治领域中的个体与群体成员、成员与国家、群体与国家之间的磨合机制，也就是依宪行政的机制，是有效降低社会领域的矛盾与冲突，保证它们之间共存于一个政治体的前提条件。

无疑，一个国家即使生成了大熔炉机制，也不能完全彻底地化解存在于国内的个体间冲突与民族间矛盾。这不仅是因为人类在生存状态上必然存在不可克服的先天缺陷，即人性是由动物性、社会性与神性构成的复杂机制，因此总是会因为某种机缘从神性的层面下落到动物性的层面，人类不得不应对本性上的某种攻击性缺陷，因此人类不可能彻底消除自身缺陷，而只能不间断地与自身缺陷做斗争。与此同时，人类的政治状态存在不可能完全克服的缺陷的。这是因为，一切好的政治组织方式，总是在具体的政治需要状态下生成的，因此很难在超出某一具体状态下持续发

¹ 在社会要干涉个人事务时，必须保障自我不受到伤害与防止其伤害别人，这是密尔伤害原则的两个关联指向。参见密尔《论自由》，孟凡礼译，上海三联书店2019年版，第9-10页。

挥积极效能；任何政治制度都会经历兴起、兴盛到衰落的过程，因此人类不得不根据变化的社会政治情形来补强之前进行的政治安排。就人类的现代处境来讲，根据“人是目的，而不是手段”的道德信条，人类摸索到了民主政治，有效地解决了古代王权政治处境中难以解决的保护人权、限制官权的问题。但是，人自身的复杂性与政治的变动性，促使人们认识到，没有一劳永逸的政治制度安排来干净、彻底地解决掉一切社会政治问题。这就需要人类为之做出持续的努力。就此而言，即便有大熔炉这样的机制，它照样无法一了百了地解决多民族国家的种种认同难题。这就提醒人们，在多民族国家的内外部事务中，仍然需要建构具有说服力的认同话语、具有内聚力的制度体系，并在社会与政治的两个相关领域中坚持不懈地推动相容机制，排拒相斥进路。仅就目前的民族国家融合机制来讲，如何将社会领域的民族及其传统之间的政治异动性意愿降低，将政治趋同性意愿提高，就是一个必须审慎以待的大问题。同时，如何将政治领域的民族集群所必然具有的相异辨认改变为相同认知，进而保持对国家的认同，也是一个影响国家前途与命运的关键问题。再则，在社会领域与政治领域的个人关系与民族关系的磨合机制上，如何以限制性冲突和趋同化和谐两手来保证其向心性运转，杜绝必然存在的冲突走向激化且消解国家存续的有限资源，也是一个需要认真处置的大难题。可见，大融合必须具有持续工作的动力，才足以保持多民族国家的长治久安。

五、结语

回顾“中华民族”话语的建构，它已经经历了一个为时不短的演进过程。从顾颉刚的“中华民族是一个”命题起始，凸显了中华民族之作为政治民族的建构意图；到费孝通明确批评顾颉刚的这一论述进路，直到数十年后提出一个替代性命题，即“中华民族的多元一体”命题，尝试将多民族历史文化融进政治民族促成的现实政治体即国家之中；再到当下由国家方面提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命题，意在进一步融合社会民族与政治民族，使之成为稳定与牢固的社会政治实体。关于中华民族话语的建构，已经走过了将近一个世纪的历程，迈过了三道理论门槛，跨越了国家建构的立宪阶段，进入了国家建设的精细布局时期。三种提法，旨趣相同：都是为了维护并确证以中华民族为政治主体建构起来的现代中国。但三种提法的侧重点，则有所不同。顾颉刚是在民族危机处境中提出的相关命题，因此是为了免于民族国家无以自证的困局而阐释其命题的。但这不是在国家安全具有保障条件下做出的理性与平和的设想。费孝通认为顾颉刚的论证有意降低中国是一个多民族组成的国家的事实强度，乃是与历史真实相左的说法。因此他在晚年才以长期的深思熟虑，提出“中华民族多元一体”的命题，以求化解顾颉刚那种以否认少数民族的民族存在事实来捍卫中华民族这一个民族的悖反。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命题的提出，有着进一步夯实费孝通以民族史和政治史事实来支持中华民族论证的作用。因为，引入“共同体”这一概念，存在着将“中华民族”一体化的强势政治塑造转变为柔性的社会促成的意图，从而为“中华民族共同体”的证成提供更容易为人接受的说法。

在此，滕尼斯的论述有着帮助人们理解从一般社会共同体向政治社会即国家演进过程的积极作用。在社会总是存在施动方与受动方的情况下，这种关系究竟是发挥出生存还是毁灭作用，就在于它如何将自然的生成状态转变一种构造性的社会状态。“所有这样的关系都表现为‘多’中的‘一’或‘一’中的‘多’。这样的关系包含了人们的相互支持、相互慰藉、相互履行义务，它们在人们彼此之间传递，并且被视作人的意志及其力量的外在表现。通过这种肯定的关系形成的群体一旦被理解成统一地向内或向外发挥作用的生命体或物体，那么它就被称作一个结合，对关系本身，因此也即结合而言，如果我们将它理解为真实的与有机的生命，那么它就是共同体的

本质；如果我们将它理解为想象的与机械的构造，那么这就是社会的概念。”¹ 这一区分，让人们意识到，共同体概念更多强调的是人们生活在一起形成的那种机制，而社会概念则重视的对共同体的机制性再造。循此可知，“中华民族共同体”便是基于社会生活中长期磨合与互动形成的机制，复加社会的再造而构成的一个复合性概念，它力图取共同体与社会的双重优势，以强化“中华民族”的证成强度。

取决于“中华民族”话语建构与中华民族实体建构的相伴性，中华民族的实体建构作为先导的社会变迁结果，会对“中华民族”话语的建构发挥决定性的影响。但“中华民族”话语的建构，会反过来影响中华民族实体建构的自觉状态与理性程度。基于此，“中华民族”话语的建构，确实需要对基本方法理念、复合主体、相融机制进行深入思考。

【论 文】

从“世界之中国”认识“中华民族”概念²

石 硕³

摘要：“中华民族”概念是20世纪中国面对世界时产生的，是“世界之中国”及“与西人交涉竞争”的产物。文章从“世界之中国”角度对中华民族概念产生的时代环境、传播机制进行了讨论，指出，近代“中华民族”概念的产生代表着中国人整体“民族意识”的觉醒。一是帝国主义入侵激发了国人尤其是知识精英的救亡意识与爱国情怀，二是在西方文明冲击下开启的中国现代化进程中，中国人在“睁眼看世界”“学习世界”的同时本能地需要一种文化身份与归属感，这些因素均促成了国人对中华民族概念的认同与接纳。因此，对“中华民族”概念的理解离不开“中国”与“世界”两个纬度及其相互作用。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今天，不能将“中华民族共同体”与“人类命运共同体”对立起来，中华民族融入人类命运共同体是必然趋势，所以，中华民族的前景既取决于融入和贡献世界的程度，亦取决于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具体实践中发挥的积极作用。

关键词：中华民族；世界之中国；与西人交涉竞争；中华民族共同体；人类命运共同体

自梁启超1902年提出“中华民族”概念，已过去120多年。一百多年来，“中华民族”不仅成为中国人使用频度极高的词语，此概念亦深入人心，为中国不同阶层、不同民族和不同政治面貌的人们所广泛认同。在海外中国人及华侨中，“中华民族”也成为一种身份标志与日常话语。今天，“中华民族”一词不仅被写入国歌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也成为所有中国人的未来憧憬与奋斗目标。

一百多年来，“中华民族”概念被中国社会广泛接受、成为使用频度极高的词语，最根本的原因是在现代中国的诞生与发展中、在中国面对世界并由封闭走向全面开放过程中，中国人产生了自我凝聚和整合为一个整体的客观要求。在对“中华民族”概念的认识与研究中，有一个面向一直被人们相对忽视，即此概念的世界性。有一个事实十分显著，“中华民族”是中国在面对世界时产生的一个概念，是中国人面对世界的一个自我称谓，也包含着中国各民族在世界文化坐标

¹（德）斐迪南·滕尼斯，《共同体与社会》，张巍卓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9：67-68。

² 本文刊载于《中华民族共同体研究》2023年第6期，第5-20页。

³ 作者为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四川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教授。

中的定位。但目前在中华民族的相关讨论中，此概念所具有的“世界之中国”特点却较少为人们所涉及，这相当程度影响并遮蔽了人们对中华民族概念时代特点和世界内涵的认识。为此，本文拟以中华民族概念的产生背景及在 20 世纪以来的发展脉络为线索，对此概念的时代特点和世界内涵略作探讨，以丰富、拓展从“世界之中国”认识“中华民族”概念的意义和价值。

一、“中华民族”是中国面对世界时产生和发展起来的观念

1902 年在首次提出“中华民族”概念的同一年，梁启超在《中国史叙论》一文中对中国历史提出了一个独到且颇具现代性的划分，他将中国数千年历史演进划分为三个大的时代：

- 1.“自黄帝以迄秦之一统，是为中国之中国”。
- 2.“自秦一统后至清代乾隆之末年，是为亚洲之中国”。
- 3.“自乾隆末年以至于今日，是为世界之中国”¹。

“中华民族”概念是产生于梁启超所划分的第三个时代，即“世界之中国”时代。对这一时代，梁启超作了如下勾勒：

“第三近世史。自乾隆末年以至于今日，是为世界之中国，即中国民族合同全亚洲民族，与西人交涉竞争之时代也。又君主专制政体渐就湮灭，而数千年未经发达之国民立宪政体，将嬗代兴起之时代也。此时代今初萌芽，虽阅时甚短，而其内外之变动，实皆为二千年所未有……”。

2

在这段阐释中，梁启超概括了“世界之中国”的两个基本特点：一是中国“与西人交涉竞争之时代”；二是中国由君主专制政体向现代国家体制转型与过渡。此两点“实皆为二千年所未有”。这正是“中华民族”概念产生的时代特点和社会背景。一百多年来，“中华民族”概念的产生、发展均与上述两点密切相关。甚至可以说，“中华民族”概念本身即“二千年所未有”之大变局的产物。

“中华民族”概念的产生与世界环境密切相关，是“世界之中国”暨“与西人交涉竞争”的产物。众所周知，1840 年帝国主义用坚船利炮打开中国国门，中国开始沦为半殖民地。洋务运动是中国人“师夷长技以制夷”“与西人交涉竞争”的重要尝试。但 1895 年甲午战争的全面失败，使中国的仁人志士意识到“师夷长技以制夷”的局限性，意识到仅从“技术先进”层面来认识西方文明远远不够，必须在社会制度、政治模式和思想观念上全面效法和学习西方。于是，“变法”的要求被提上议程。1898 年“戊戌变法”正反映了这一客观要求。“戊戌变法”失败使中国救亡图存之路遭受挫折。参与“戊戌变法”的梁启超因受清政府通缉而被迫流亡日本。在流亡日本期间，梁启超接触到西方“民族主义”和“民族国家”思想，并敏锐地意识到“民族主义”对戊戌变法后深陷颓势的中国社会是一种新的思想资源，称：“民族主义者，世界最光明正大公平之主义也。不使他族侵我之自由，我亦毋侵他族之自由。其在于本国也，人之独立，其在于世界也，国之独立。”³ 他认为，“自十六世纪以来（约四百年前），欧洲所以发达，世界所以进步，皆由民族主义（Nationalism）所磅礴冲激而成。民族主义者何？各地同种族、同言语、同宗教、同习俗之人，相视如同胞，务独立自主，组织完备之政府，以谋公益而御他族是也。”⁴ 可见，梁启超对“民族主义”的推崇，主要出发点是“不使他族侵我之自由，其在于本国也，人之独立，

¹ 梁启超：《中国史叙论》，《饮冰室合集·文集之六》，中华书局 1988 年版，第 11-12 页。

² 梁启超：《中国史叙论》，《饮冰室合集·文集之六》，第 12 页。

³ 梁启超：《国家思想变迁异同论》，《饮冰室合集·文集之六》，第 20 页。

⁴ 张品兴主编：《梁启超全集》第 2 册，北京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656 页。

其在于世界也，国之独立”，是“谋公益而御他族是也”。在此认识的激励下，梁启超遂将“民族”概念引入对中国历史的考察，最终提出了“中华民族”概念¹。

从时代背景看，如果没有西方列强打开古老中国的大门，没有西方列强刺激下中国社会产生“变法”的客观要求，没有梁启超流亡日本和接触西方“民族主义”思想观念并将“民族”概念引入对中国历史的考察，“中华民族”概念的产生显然是不可能的。因此，“中华民族”概念的产生，有两个基本动力，其一是“与西人交涉竞争”。梁启超接纳并推崇西方的“民族主义”，正是要以此为思想资源整合中国社会以求国家之强盛。其二，梁启超提出“中华民族”概念中的“民族”一词，是西方“民族主义”和“民族国家”意涵的“民族”，这是一个外来词汇，从此意义上说，“中华民族”概念乃中国与世界交流互动的结果，是“世界之中国”时代背景的产物。

“中华民族”概念产生后在中国社会得到广泛认同与传播，还离不开一个重要背景——近代以来中国向现代国家的转型，即梁启超所说从“君主专制政体”过渡到“国民立宪政体”。传统王朝国家是皇权至上，以专制皇权为核心来凝聚国家和民众。王朝国家终结后，现代国家靠什么来构建国家和凝聚国民？从当时世界潮流看，在帝制及皇权国家解体后，正是以“民族”作为现代国家的象征和凝聚纽带，这是西方“民族主义”与“民族国家”思想成为当时世界潮流的原因²。所以，因应时代巨变而产生的“中华民族”概念，正好填补和替代了王朝国家崩溃后以专制皇权为核心凝聚国家所留下的巨大虚空，由过去“知有朝廷而不知有国家”“知有个人而不知有群体”转向了现代国家以“民族”为核心和象征来凝聚国民的模式。这成为清朝结束后“中华民族”概念被中国社会广泛接纳、认同和传播的重要条件。

在“中华民族”概念百余年的发展历程中，有一个事实甚为显著，此概念在中国社会的传播与普及主要集中于两个时段，一是抗日战争时期；二是20世纪80年代中国社会全面“改革开放”时期。

对抗战时期“中华民族”词语及概念的传播与普及，黄兴涛已有较详尽的阐述和研究，他指出：

“就‘中华民族’观念传播的广度而言，报纸宣传、电台广播乃至歌曲传唱等媒体作用功不可没。特别是像田汉《义勇军进行曲》那样流传到中华大地各个角落的歌曲（其中有‘中华民族到了最危险的时候’的名句）的功能，显然是别的媒体所无法比拟的。但若就深度而言，最值得重视的还是那些阐述、认同和宣传‘中华民族’观念的各类著作。它们大多具有教材和普及读物的性质，此期得以大量出版，流传极广。如易君左的《中华民族英雄故事集》（1933）、张其昀的《中国民族志》（1933）、宋文炳的《中华民族史》（1935）、郭维屏的《中华民族发展史》（1936）、黄籍青的《西藏民族是黄帝子孙之后裔说》（1936）、陈健夫的《西藏问题》（1937）、林惠祥的《中国民族史》（1937）、张元济的《中华民族的人格》（1938）、罗家伦等的《民族至上论》（1938）、熊十力的《中国历史讲话》（1938）、张大东的《中华民族发展史大纲》（1941）等等。在这些著作中，……尽管观点不尽相同，但却都致力于传播全民族整体化的‘中华民族’意识，以激发团结抗战的力量。……这些著作既是现代‘中华民族’观念的产物，又反过来有力地促进了这一观念的社会渗透。”³

黄兴涛在爬梳民国时期大量文献资料后，得出如下结论：

¹ 石硕：《从中国历史脉络认识“中华民族”概念——“中华民族”概念百年发展史的启示》，《清华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1年第3期。

² 梁启超：《政治学大家伯伦知理之学说》，《饮冰室合集·文集之十三》，第6页。

³ 黄兴涛：《民族自觉与符号认同：“中华民族”观念萌生与确立的历史考察》，载马戎主编《“中华民族是一个”——围绕1939年这一议题的大讨论》，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6年版，第262页。

（中华民族）“更为广泛的使用，‘中华民族’成为习惯性使用的固定词汇（绝对压倒‘中国民族’一词的使用），还是在日本侵占中国东北，特别是抗战全面爆发后才得以实现的。”¹

民国时陈健夫《西藏问题》也总结到：“自（民国）十二年一直到现在，中华民族的思想渐渐成熟，尤其是九一八以后，国人对这种观念尤为明了，且求之甚切！所以民国十二年到现在才是中华民族萌芽的时期。”²

1939年，资深历史学家顾颉刚发表《中华民族是一个》³。在抗日战争全面爆发之际对中国民族整体性的强调，既是民族动员也是面对日本侵略者的庄严宣誓，充分印证“中华民族”意识与观念的普及同反对帝国主义侵略密切相关。此文产生巨大反响，对“中华民族”意识的普及产生了巨大推动作用。

“中华民族”词语及概念另一个长足发展时期，是1978年中国社会全面改革开放以后。1978年十一届三中全会确定“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和“全面改革开放”的基本国策，由于全面改革开放和中国经济逐渐融入世界体系，中国社会同世界的联系日益紧密。在此背景下，“中华民族”概念及话语也再度升温，“中华民族的复兴”成为新的历史条件下激励全体中国人的目标。随着中国社会日益开放，同世界的经济联系及思想文化交流互动日趋密切，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开放的中国如何面对和适应世界，如何将地域辽阔、民族众多、文化多样且传统深厚的中国整合一体，以应对世界的挑战与竞争，开始成为知识精英们关注与思考的焦点问题。故因“世界”这一参照体系的介入，中国学者对中华民族概念的学理性思考和研究也进入一个新阶段。1980年前后费孝通在反思以往民族研究局限性的基础上，提出要从中华民族整体格局与视野开展中国的民族研究⁴。1988年费孝通发表的《中华民族的多元一体格局》，在系统梳理和探讨中华民族历史脉络基础上，提出“多元一体格局”是中华民族突出特点。这些均是在新的时代环境下，对开放的中国如何面对和适应世界、中华民族如何整合以应对同世界的竞争所做出的回答。《中华民族的多元一体格局》再度掀起“中华民族”研究热，中华民族一词也借助互联网、新媒体等得到极大普及，成为中国使用频度极高且家喻户晓的概念及词语。

综上，我们不难看到，“中华民族”虽然指称中国境内各民族，但却是一个与世界有密切关联的概念与词语。从近百年的历史看，“中华民族”概念产生、发展均与世界息息相关。中华民族概念的内核是源自西方“民族主义”意涵的“民族”一词；在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刺激下，大幅度增强了中国各民族的凝聚与整合，使中华民族概念及词语得到广泛传播和普及；1978年以来在改革开放这一新的时代环境下，当中国融入世界的步伐加大，“中华民族”概念再度深入人心。这一基本轨迹充分说明，一百多年来，“中华民族”概念的形成与发展是中国与世界互动的结果，也是“世界之中国”的产物。缺少这一角度，我们对“中华民族”概念的理解和认识将是片面和不完整的。

二、“中华民族”是中国人与世界交往的文化身份

何谓“中华民族”？“中华民族”以什么为参照？这是通常容易被我们忽视的问题。1922年梁启超在《中国历史上民族之研究》中对“中华民族”有一简明而精辟的定义：

¹ 黄兴涛：《民族自觉与符号认同：“中华民族”观念萌生与确立的历史考察》，载马戎主编《“中华民族是一个”——围绕1939年这一议题的大讨论》，第261页。

² 陈健夫：《西藏问题》，商务印书馆1937年版，第142页。

³ 顾颉刚：《中华民族是一个》，《益世报·边疆周刊》第9期，1939年2月13日。

⁴ 石硕：《从中华民族整体格局与视野开展我国的民族研究——改革开放初期费孝通反思民族研究的启示》，《民族研究》2021年第3期，第15-22页。

“血缘，语言，信仰，皆为民族成立之有力条件，然断不能以此三者之分野，径指为民族之分野。民族成立之唯一的要素，在‘民族意识’之发现与确立。何谓民族意识？谓对他而自觉为我。‘彼，日本人；我，中国人。’凡遇一他族，而立刻有‘我中国人也’之一观念浮现于脑际者，此人即中华民族一员也。”¹

这段阐释道出一个关键——中华民族是以“民族意识”为核心凝聚起来的共同体。今天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正好反映了这一特点。换言之，“中华民族”既不排斥也不否定中国多民族的存在，也不排斥和否定中国境内各民族有自己的语言、文化传统和生活方式，只是在此基础上强调中国各民族存在整体性的“民族意识”。这种“民族意识”表现于中国漫长历史中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所形成的“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休戚与共的联系；也表现于近代以来面对“他者”入侵所激发出来的共同“民族意识”。后者以前者为基础。这种“民族意识”正是近代中国闭关锁国局面打破后“对他而自觉为我”的产物。费孝通将中华民族的发展划分为“自在”与“自觉”两个阶段，认为“中华民族”概念标志着中华民族由“自在的民族实体”转化为“自觉的民族实体”。“自觉”正是一个与“民族意识”相关的概念。“对他而自觉为我”，正是“中华民族”概念产生的时代环境。不过，这个“对他而自觉为我”的“他”（人类学上所谓的“他者”）并非指“中国人”，而是指“世界”，指世界之民族。因此，以“对他而自觉为我”的“民族意识”来定义中华民族，至今仍是我们认识和理解“中华民族”概念的精髓所在。

对近代中国人“民族意识”的觉醒，前辈学者已有较透彻的阐述。费孝通说：“中华民族作为一个自觉的民族实体，是近百年来中国和西方列强对抗中出现的。”² 顾颉刚在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国家危亡之际毅然提出“中华民族是一个”，正是面对外来侵略中国人加强自身凝聚与团结的客观反应。翁独健指出：“在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的过程中，也使我国各族人民深深认识到他们的共同命运，从而加强了团结，加强了中华民族的观念和民族意识。”³ 这些言简意赅的论述，均说明“中华民族的观念和民族意识”是中国人“在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的过程中”，“深深认识到他们的共同命运”的基础上产生的。所以，中华民族转变为一个“自觉的民族实体”，既体现于“中华民族”一词所代表的中国人整体“民族意识”的觉醒，也体现于中国人对此概念的接纳与广泛认同。因此，“中华民族”概念及称谓正是中国人面对世界时“对他而自觉为我”所产生的“民族意识”，也代表中国人与世界交往中产生的“自我意识”与文化身份定位。

综上，我们不难看出，“中华民族”概念在中国社会的产生、传播与发展，主要源自外部的刺激、影响和作用，此概念也是在反对帝国主义侵略中逐步普及和深入人心的。《庄子·齐物篇》云“非彼无我”。这是说，“我”的概念是因“他”而生，“我”与“他”乃是相互依存、彼此对应的概念，“非彼”而“无我”。20世纪初中国人之所以产生“中华民族”称谓及由此所代表的“民族意识”，正是由于“他者”的进入，是“对他而自觉为我”的结果。这与1840年以来在西方殖民者的侵入、影响和作用下，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并在屈辱、痛苦与自省中艰难地开启现代化进程的时代潮流是大体吻合和同步的。

事实上，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发生的一系列巨大变化，无论是君主专制政体湮灭、王朝国家向现代国家体制的转型，现代化工业化进程的逐步开启，现代学校教育体系的建立，乃至由“中华民族”概念所代表的中国人“民族意识”的觉醒，其原动力均来自于世界，均是“世界之中国”及“与西人交涉竞争”的结果。今天，当我们回顾历史，一定要清醒地认识到历史的多面性与复杂性。事物总是一体两面，恰如老子所言：“祸兮福之所依；福兮祸之所伏”⁴。事物从来不是单向度的，不是只有一个面向，而是“一体两面”。从哲学角度说，“一体两面”乃是世间万物

¹ 梁启超：《中国历史上民族之研究》，《饮冰室合集·专集之四十二》，第1-2页。

² 费孝通：《中华民族的多元一体格局》，《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9年第4期，第1页。

³ 翁独健：《中国民族关系史纲要》，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16页。

⁴ 《春秋》李聘：《道德经》，三秦出版社2018年版，第125页。

之“天则”。正如黑格尔所言“纯粹的光明与纯粹的黑暗一样，这里什么都没有。”¹所言正是此意。西方帝国主义列强的入侵对古老且闭关锁国的中国同样是“一体两面”。一方面它使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处于被瓜分、被分割的屈辱境况，另一方面它也开启了中国的现代化进程，使中国开始步入“与西人交涉竞争之时代”。问题的复杂性在于，二者不仅同步，而且互相交织，这就给我们认识近代中国带来了较大复杂性和选择性。若从民族、国家情感角度，我们会更多看到西方帝国主义列强入侵给中国带来的痛苦与屈辱，强调并放大这种历史记忆，可激发爱国主义和民族主义情感，对中国人起到鼓励斗志和奋发图强的激励作用。但是，若仅仅只看到这一面，又往往会不自觉地屏蔽掉另一面，即西方列强入侵开启中国现代化进程的一面。从理性的角度看，我们不得不承认，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发生的“二千年所未有”之巨变，动力均来自西方文明冲击下所开启的现代化进程。因此，从“世界之中国”的时代背景看，西方列强侵入的同时也开启了古老中国的现代化进程。罗荣渠在《现代化新论》一书中指出：

“现代化作为一个世界性的历史过程，是指人类社会从工业革命以来所经历的一场急剧变革，这一变革以工业化为推动力，导致传统的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的全球性的大转变过程，它使工业主义渗透到经济、政治、文化、思想各个领域，引起深刻的相应变化”²。

罗荣渠还特别提到落后国家的现代化路径：

“现代化又不是一个自然的社会演变过程，它是落后国家采取高效率的途径（其中包括可利用的传统因素），通过有计划地经济技术改造和学习世界先进，带动广泛的社会变革，以迅速赶上先进工业国和适应现代世界环境的发展过程。”³

中国的现代化路径，正是后一种模式，即“通过有计划地经济技术改造和学习世界先进，带动广泛的社会变革，以迅速赶上先进工业国和适应现代世界环境的发展过程。”⁴近代中国社会的发展与巨变，动力均来自世界性历史过程——现代化的冲击与影响。但这一世界性的现代化浪潮，正是由西方殖民者带入的。西方现代文明的进入给古老的中国文明带来了生机和曙光，工业化和机器生产开始起步，专制王朝体制向现代国家体制转型，科举制向现代学校教育体系转型，传统农业经济转向了现代工业和城市经济，现代交通体系初步建立等等，这一系列深刻变化，均源于作为世界性历史过程的现代化潮流，动力来自世界，来自西方文明。

情感与理性相互交织的复杂状况，也是我们理解近代以来“中华民族”概念传播中需要留意的一个重要背景。一方面，现代化浪潮的冲击，使中国的仁人志士和知识精英开始“睁眼看世界”，他们不但深感中国的落后，也深感中国人整体素质的低下。另一方面，与现代化浪潮所伴随的西方帝国主义的侵略，又使他们备感屈辱和痛心。因此，近代中国的现状对他们而言是一个复杂的爱恨交织的心路历程。在此背景下，一批仁人志士和知识精英开始把注意力转向了对“中国人”的关注，特别是对中国人群体的关注，并开始致力于“中国人”的现代化。

过去我们对近代中国现代化的关注，往往比较注重工业化、社会制度及物质层面，相对比较忽视“人”的现代化。其实，现代化过程同时也要求“人”的现代化。从很大意义上说，近代“中华民族”概念的产生、发展，既是中国面对现代化历史进程的反应，也是中国现代化进程的有机组成部分。对19世纪末至20世纪初经历着“两千年未有之大变局”的中国社会而言，改变人无疑是第一位的。1902年梁启超提出“新史学”概念，指出“新史学”当摈弃“知有朝廷而不知有国家”“知有个人而不知有群体”的旧史学传统，把“人群进化”作为研究对象⁵。其实，在

¹（德）弗里德里希·黑格尔：《美学》，寇鹏程译，重庆出版社2016年版。

² 罗荣渠：《现代化新论——世界与中国的现代化进程》，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16-17页。

³ 罗荣渠：《现代化新论——世界与中国的现代化进程》，第17页。

⁴ 罗荣渠：《现代化新论——世界与中国的现代化进程》，第17页。

⁵ 梁启超：《新史学》，《饮冰室合集·文集之九》，第3-4页。

20世纪初，中国的孱弱主要表现于人的方面，即梁启超所说“国民公德缺乏，智慧不开”¹。其时，中国人普遍被西方人视作“东亚病夫”“一盘散沙”。梁启超《少年中国说》提出“少年强则中国强”，把希望寄托于少年、寄托于未来，正表达了对提升中国人整体素质的期待²。同样，梁启超提出“合汉、合满、合蒙、合回、合苗、合藏，组成一大民族”³，提出“中华民族”概念，正是要凝聚“一盘散沙”的中国人，将之整合为有共同“民族意识”的群体，以提升中国人群体的力量和自信。这既是“与西人交涉竞争”的产物，也反映现代化进程对“人的现代化”之客观要求。

20世纪“中华民族”概念的传播与不断强化，从大的背景看，当是中国现代化进程的有机组成部分，属于“人的现代化”范畴。但推动并主导中国“人的现代化”的骨干力量，却并非一般民众，而是中国的知识精英阶层。近代以来，无论是现代教育的倡导实施，还是“中华民族”概念的传播和推广，均由知识精英阶层所主导。从很大程度上说，“中华民族”概念在中国的广泛传播与普及，首先得力于知识精英阶层对此概念的认同与积极倡导。知识精英阶层对“中华民族”概念的认同和积极倡导，一是缘于其强烈的救亡意识与爱国情怀，二是在“与西人交涉竞争”中，他们首先并强烈地需要一种身份寄托与文化归属感。

出生于20世纪下半叶的人，已经不太容易体会和感受20世纪上半叶中国所面临的艰难处境及中国知识精英所经历的痛苦与绝望。钱穆在一次演讲中曾谈到他走上研究中国历史之路的经历：

“记得在四十四、五年前，我尚为一小孩子，那时便常听人说中国快要灭亡了，快要被瓜分了，我们中国就要做印度、波兰之续，被西方列强灭亡瓜分。当时听到这种话，就感觉到这是我们当前最大的问题。究竟我们国家还有没有前途呢？我们的民族，究竟还有没有将来呢？我常想这个问题若得不到解决，其他问题不值得我们再考虑了。

恰巧在那时，我读到了一篇文章，就是梁任公先生的《中国不亡论》。他认为中国是决不会亡国的。我读了这篇文章，无异如在黑暗中见到了一线光明，刺激我，鼓励我；中国还有前途，民族还有将来，我们中国人的人生还有其意义和价值。但我在那时一般的悲观空气弥漫局面之下，还不能真切相信梁先生的话。我还是怀疑，中国究竟能不能不为波兰、印度之续，而不被灭亡和瓜分呢？

当时，我只希望梁先生的话可信，但还不敢真信梁先生的话。因为要能证明梁先生这句“中国不亡”的话，才使我注意到中国的历史。我总想知道一些已往的中国。我常想，我们要知道明天将来的事，总该先知道一些昨天过去的事。这样经过了四十多年，直到今天，这一问题，始终盘旋在我心中。”⁴

从钱穆这一心路历程，我们不难想象20世纪初中国的悲惨境况。国家、民族的衰败落后深深刺痛一代知识青年的心，不但使他们深感痛苦、绝望，也激发了他们强烈的爱国救亡意识。

另一方面，我们应看到，20世纪同时也是中国知识精英“睁眼看世界”和“学习世界”的时代。他们也用“睁眼看世界”“学习世界”的眼光、见识和实际行动把中国同世界紧密地联系在一起。20世纪上半叶，五四新文化启蒙运动、“德先生”“赛先生”逐渐深入人心，均由中国知识精英阶层所主导。20世纪以来大批中国知识精英的培养造就，也均与留学西方、学习西方现代科学与人文密不可分。留学方面，以“庚子赔款”建立的“清华留美预备学校”（今清华大学前身）居功至伟，输送大批优秀且有志青年留学西方，他们学成后大多回国报效祖国。据统

¹ 梁启超：《本告白》，《新民丛报》1902年第1号。

² 梁启超：《少年中国说》，《饮冰室合集·文集之五》，第7-12页。

³ 梁启超：《政治学大家伯伦知理之学说》，《饮冰室合集·文集之十三》，第76页。

⁴ 钱穆：《中国历史精神》，九州出版社2012年版，第1-2页。

计，在 20 世纪 40 年代仅清华、北大有海外留学经历者几乎占到八至九成¹。因怀抱改变中国、用“知识去推动中国社会的进步”的强烈使命与责任，他们大多卓有建树，成为近代中国各领域的开拓者和奠基人。当大批中国知识精英“睁眼看世界”，或走出国门，学习西方并“与西人交涉竞争”之际，因“对他而自觉为我”，他们本能地需要一种文化身份定位。所以，强烈的救亡意识与爱国情怀及“与西人交涉竞争”中对文化身份与文化归属的需要，二者相互交织、相互作用，均促成了他们对“中华民族”概念所赋予文化身份的认同。

“中华”一词是从文明角度对“中国”的美誉。“华”的本意是指“花”，后又引申为“开花谓之华，与花朵之华微别。”² 盛开的花曰“华”，故“华”指花开之美与繁盛。后来“华”又逐渐专指礼服、官服所绣图案纹饰，“冕服采章曰华”³，由此衍生出以“衣冠”即“服章之美”来喻指文化的含义，遂有“衣冠”“衣冠华族”之称。所以，“中华”乃是一个喻指“文化之美”和“文明之高”的象征词语，章太炎将“中华”一词的内涵释为“以为华美，以为文明”，所言正是此义⁴。梁启超曾有一段抒发对“中华”之赞誉的文字：“立于五洲中之最大国者，谁乎？我中华也。人口居全地球三分之一者，谁乎？我中华也。四千余年之历史未尝中断者谁乎？我中华也。我中华有四百兆人公用之语言文字，世界莫及。”⁵ 可见，“中华”一词正是对中国之美誉。

值得注意的是，19 世纪以来世界正是把中国简称为“华”。其时，中国前往北美、东南亚的劳工被称作“华工”或“华人”，大量到西方留学者也同样被归为“华人”。这样的背景使“中华民族”的身份很容易让“与西人交涉竞争”或走出国门的中国知识精英阶层所认同和接纳。我们不难看到，20 世纪以来“中华民族”概念在中国社会的传播与普及，与知识精英发挥的积极倡导作用密不可分。

在“中华民族”概念的传播中发挥重要作用的顾颉刚先生，早年致力于对中国传统历史学和文献学的现代性改造，是“古史辨”运动的领袖人物。但在日本侵华局势严峻之际，顾颉刚一改治学路径，于 1934 年与谭其骧在创办《禹贡》半月刊《发刊词》中明确提出，升平时代学者不妨“为学问而学问”，但在“国势陵夷，局天脊地”的时代，却只能“所学务求实用”⁶。“所学务求实用”正是抗战全面爆发后顾颉刚发表《中华民族是一个》的动因。知识精英强烈的救亡意识与爱国情怀正是他们倡导和推广“中华民族”概念的动力⁷。

同样对阐释“中华民族”概念发挥过重要作用的费孝通，其治学动力亦是用“知识去推动中国社会的进步”。1990 年费孝通 80 岁生日时在出席东京“东亚社会研究”讨论会上，发表带有总结其学术生涯意味的演讲，题目叫《人的研究在中国》，讲演中在谈到他的同学英国人类学家艾德蒙（Edmund）对自己讲求“实用”的批评时，有这样一段发人深省的话：

¹ 参见舒新城：《近代中国留学史》，中华书局 1929 年版，第 212 页；梁晨：《清华教职员群体规模与流动研究（1925-1952）》，《教育学报》2018 年第 5 期；蔡磊珂：《中国近代大学的教师聘任及其影响因素分析——以民国前后的北京大学为例》，《教育学术月刊》2014 年第 3 期。

² 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中华书局 1984 年版，第 427 页。

³ 李民、王健：《尚书译注》，古籍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213 页。

⁴ 章太炎：《中华民国解》，载《章太炎全集》第 4 册（太炎文录初编），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4 年版，第 258 页。

⁵ 梁启超：《论中国学术思想变迁之大势》，《饮冰室合集·文集第七》，第 1 页。

⁶ 顾颉刚等主编：《禹贡（半月刊）》第 10 册，中华书局 2010 年版，第 5281 页。

⁷ 顾颉刚：《中华民族是一个》，《益世报·边疆周刊》第 9 期，1939 年 2 月 13 日。1939 年日本侵华战争全面爆发，邻国泰国突然宣布改国名“暹罗”为“泰国”。在我国云南、广西境内，分布有大量泰族，改国名为“泰国”，其蚕食中国领土的态势不言自明。历史学家傅斯年敏感地意识到此事件的严重性，在给顾颉刚的信中写道：“今日本人在暹罗宣传桂、滇为泰族 Thai 故居，而鼓动其收复失地。”正是在傅斯年的敦促下，顾颉刚毅然且旗帜鲜明地发表《中华民族是一个》，旨在强调中华民族的整体性，抵制邻国企图借“民族”说事蚕食和肢解中国的图谋。

“个人的价值判断离不开他所属的文化和所属的时代。我是出生在 20 世纪初期的中国人，正是生逢社会的剧变，国家危急之际。从我的这种价值判断出发，……我学人类学，简单地说，是想学习到一些认识中国社会的观点和方法，用我所得到的知识去推动中国社会的进步，所以是有所为而为之的。……我认真地想一想，我这种在艾德蒙看来也许是过于天真庸俗的性格并不是偶然产生的，也不是我个人的特点……，其中不可能不存在中国知识分子的传统烙印。随手我可以举出两条，一是‘天下兴亡，匹夫有责’，二是‘学以致用’。这两条很可以总结我自己为学的根本态度。”¹

这是费孝通对自己毕生治学宗旨的总结。所谓“中国知识分子的传统烙印”，是指“天下兴亡，匹夫有责”，心系民族未来与国家前途，这正是费孝通那一代知识分子的共同特征。帝国主义侵略下中国的衰败落后使中国知识精英深切感受到中国与世界的差距，深深激发起他们的爱国救亡之心，促使他们“睁眼看世界”和“学习世界”，并以实际行动承担救国之责任与使命。另一方面，“与西人交涉竞争”“睁眼看世界”和“学习世界”，也使他们本能地需要一种文化归属与身份寄托。在这些因素交互作用和影响下，中国知识精英和仁人志士对中华民族概念产生了广泛认同。我们不难看到，与费孝通同时代的大批从事历史学、民族学、人类学研究的学者，如潘光旦、顾颉刚、林耀华、翁独健、谭其骧、谷苞、李有义、吴泽霖、陈永龄等等，他们有关中国民族的研究和论著中大多清晰地呈现和贯穿着“中华民族”的整体格局与视野²。他们中许多人有留学经历，也有不少人没有留学经历，但都一致认同中华民族概念，原因是他们有一个共同特征，即心系民族未来与国家前途。

正是大批知识精英与仁人志士“睁眼看世界”“学习世界”，用实际行动打通了中国与世界，将二者紧密联系在一起，所以，知识精英成为近百年来中华民族概念的主要传播和阐释者。一个典型例证是，1939 年，从英国留学归来的费孝通看到顾颉刚《中华民族是一个》一文后，出于对学术的真诚，对文中所使用的“民族”一词并不赞同，费孝通依据西方有关“民族”概念的定义，提出“国家不是文化，语言，体质团体”，认为“不必否认中国境内有不同的文化，语言，体质的团体”³。但 1988 年，时隔半个世纪后，却正是费孝通发表了影响巨大的《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对“中华民族”概念与中国历史、社会及各民族关系作了深刻、系统的阐述⁴。1993 年在顾颉刚百岁纪念会上，费孝通就自己当年与顾颉刚的争论说了一段发人深省的话：

“我们不应该简单地抄袭西方现存的概念来讲中国历史的事实。民族是属于历史范畴的概念。中国民族的实质取决于中国悠久的历史，如果硬套西方有关民族的概念，很多地方就不能自圆其说。”⁵

这番话言辞恳切，既是其阐释“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深刻体会，也包含对当年自己完全从西方概念出发与顾颉刚争论的反省和对顾颉刚的理解。这充分说明，中华民族概念在中国社会的发展，是在西方“民族”概念同中国历史与社会日渐的结合背景下逐步成熟和完善的。

¹ 费孝通：《人的研究在中国》，《费孝通全集》第八卷，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9 年版，第 446 页。

² 参见顾颉刚：《中华民族是一个》，《益世报·边疆周刊》第 9 期，1939 年 2 月 13 日；谷苞：《论中华民族的共同性》，《新疆社会科学》1985 年第 3 期；费孝通：《中华民族的多元一体格局》，《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9 年第 4 期；翁独健：《中国民族关系史纲要》，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0 年版；吴泽霖：《吴泽霖民族研究文集》，民族出版社 1991 年版；谭其骧：《历史上的中国和中国历代疆域》，《中国边疆史地研究》1991 年第 1 期等。

³ 费孝通：《关于民族问题的讨论》，《益世报·边疆周刊》第 19 期，1939 年 5 月 1 日。为回应费孝通的质疑，顾颉刚先后撰文对费孝通提出的质疑从学术上作了坦诚和耐心、细致的回应与交流，并藉此对“中华民族是一个”的观点作了更充分、更深入的学理阐述。

⁴ 费孝通：《中华民族的多元一体格局》，《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9 年第 4 期，第 1-19 页。

⁵ 费孝通：《顾颉刚先生百年祭》，《读书》1993 年第 11 期。

从根本上说，中华民族概念在中国社会的传播、普及与发展，是中国同世界密切交流与互动的产物，是中国人与世界相联系的身份定位。所以，只有从“世界之中国”、从“与西人交涉竞争”这一背景，我们才能更充分、全面地认识和理解这一概念。

三、中华民族的未来同世界息息相关

自秦以来的两千多年，中华民族是在历经无数苦难与困厄中形成、延续和发展的¹。近代以来一百多年，中华民族更是在衰败、屈辱和几近灭亡的厄难中团结一致，产生共同的民族意识并坚韧而顽强地生存下来。正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所唱：“中华民族到了最危险的时候……把我们的血肉筑成我们新的长城”。正是“把我们的血肉筑成我们新的长城”，正是“万众一心”和共同的民族意识，才使中华民族能够团结一致，浴火重生。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使中华民族摆脱百年屈辱，获得独立、自主地位。1949年10月1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城楼上庄严宣告“中国人民从此站起来了”，曾经激励了数代中国人，使无数海外学子不畏重重阻挠，满怀建设新中国的梦想漂洋过海回归并报效祖国。改革开放40年中国的快速发展，更使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成为每一个中华儿女的梦想与期待。

不过，我们应当清醒地看到，近代以来，中国的现代化进程及由此带来的一系列深刻而巨大的改变，并不是“内生”的，而是“世界之中国”和“与西人交涉竞争”的结果，是世界外部力量冲击和作用于中国的结果。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发生的一系列巨变，均是这一“外因”作用于中国并通过中国之“内因”发生作用的结果。试想，如果没有西方马克思主义的引入，没有马克思主义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的结合，就不会有中国革命，也不会有中国共产党和新中国的建立。同样，如果没有西方民族主义意涵的“民族”一词及概念的引入，没有从“民族”角度对中国历史的考察，也不可能产生“中华民族”概念。同样，如果没有“他者”的进入，没有“对他而自觉为我”，就不可能有中国整体“民族意识”的觉醒，亦不可能产生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因此，回顾近代以来中国的发展历程，我们不难看到，中国的命运已和世界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中国的发展变化绝不可能离开世界²。

记得1980年改革开放初期，有一个词颇为流行，叫“开除球籍”。其时，经历长期封闭的中国刚刚打开国门，与西方发达国家相比，中国社会惊人的贫穷落后及与世界的巨大差距深深刺激和震撼着国人，“开除球籍”正是那时中国人在经历与世界脱轨后重新回到世界所感受的巨大危机与恐惧的一种反应。改革开放以来，中国不仅深度地融入世界，中国以及中华民族对世界的影响力也日益提升。在“一带一路”倡议和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今天，中华民族已愈来愈成为世界大家庭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中华民族”更成为中国人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文化标识与身份定位。

一百多年来，中华民族概念对中国人的意义是唤醒了共同的“民族意识”，使中国各民族在危险与苦难中能万众一心，顽强奋斗，在“二千年所未有”之大变局及“与西人交涉竞争”中坚忍不拔地生存下来，立于不败之地，并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迎来新中国的建立，迎来改革开放的巨大发展。但另一方面，中华民族概念的产生与发展又与世界环境密不可分，中华民族概念及词语是在中国与世界互动中产生的，是“世界之中国”以及“对他而自觉为我”的结果，也是以“世界”为参照系产生的民族意识与文化定位。此外，“中华民族”概念及词语的传播与发展，也与

¹ 梁启超曾指出中华民族“乃出极大之代价所构成”。参见梁启超：《中国历史上民族之研究》，《饮冰室合集·专集之四十二》，第31-32页。

² 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报告指出：“当代中国同世界的关系发生了历史性变化，中国的前途命运日益紧密地同世界的前途命运联系在一起。”参见《人民日报》2007年10月25日，第001版。

世界的刺激、影响和作用密不可分。所以，要全面、客观地认识“中华民族”概念，我们离不开“内”与“外”即“中国”与“世界”两个纬度，二者存在密切的内在关联，不可偏废。

但我们同时应看到，中国是一个有着五千文明的泱泱古国，典籍浩瀚，文化与文字绵延不绝，地域辽阔、民族众多，文明自成体系。这虽带来无可比拟的优势与稳定性，但也带来一个意想不到的弊端——我们背负的传统太过沉重，这注定了中国及中华民族融入和适应世界的道路是曲折、艰难、漫长的，充满坎坷和荆棘。我们有绵延两千多年的帝制，而现代中国的诞生不过百余年，正因为如此，我们的致命弱点是容易“自大”“自傲”，容易“傲视”世界。我们习惯“从中国看世界”，却不太习惯“从世界看中国”。一次，国际著名中国学家卜正民向复旦大学朱维铮教授请教一个问题：

“既然我不是中国人，那当一名中国历史学家到底有什么意义？……到底怎样我才能像理解自己的母文化那般，更真切地理解中国呢？朱老师做了这样一个比喻来回答我的问题：‘你想象中国是一个仅有一扇窗户的房间，我坐在房间里面，屋里的一切都在我的目光之中，而你在房间的外头，只能透过窗户看见屋里的景象。我可以告诉你屋内的每一个细节，但无法告诉你房间所处的位置。这一点只有你才能告诉我。这就是为什么中国历史的研究需要外国学者。’¹

这里所言正是“从中国看世界”与“从世界看中国”的区别所在，也恰好是二者需要互补且不可分离的原因。

今天，随着全球化大趋势，随着中国愈来愈融入世界，“今日之中国，不仅是中国之中国，而且是亚洲之中国、世界之中国”²，如何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进行有机结合，已成为一个亟待深入思考与研究的问题。尽管此问题宏大而复杂，但有两点确定无疑：第一，决不能将两者对立起来，不能以“中华民族共同体”排斥“人类命运共同体”，也不能以“人类命运共同体”排斥“中华民族共同体”，而是要将两者进行有机联系与结合。第二，基本趋势显然是“中华民族共同体”融入“人类命运共同体”，而不是相反。

一百多年前，梁启超曾对中华民族前景作过如下判断：“此民族在将来，绝不衰落，而且有更扩大之可能性。”³既然中华民族的前景取决于“更扩大之可能性”，那么，中华民族共同体融入人类命运共同体就是一个必然趋势。从这一意义上说，中华民族的未来很大程度应取决于融入和贡献世界的程度，取决于如何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方面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一带一路”是中国主动融入世界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重大实践和典型案例，取得巨大成功。今年，正值中国提出“一带一路”倡议十周年。最近，国务院新闻办发表《共建“一带一路”：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重大实践》白皮书，坚定地表达了中国坚持开放、坚持和平发展，坚定地融入世界，积极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基本方向和态度。白皮书在“结束语”中明确写道：

“中国愿与各国一道，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落实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建设一个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开放包容、清洁美丽的世界，让和平的薪火代代相传，让发展的动力源源不断，让文明的光芒熠熠生辉，共同绘制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美好画卷！”⁴

这里所勾画的，既是中国与世界共荣之未来，也是“中华民族”的未来。所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与“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之间如何有机结合、和谐一致，是当前中国人文社会科学领域迫切需要深入思考和研究的重大问题。费孝通指出：“中国社会的变迁，是世界的文

¹ 卜正民：《哈佛中国史·中文版总序》，田奥译，载卜正民：《挣扎的帝国：元与明》，中信出版集团2016年版，第15页。

² 2019年5月15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出席亚洲文明对话大会开幕式并发表主旨演讲《深化文明交流互鉴，共建亚洲命运共同体》，参见《人民日报》2019年5月16日，第2版。

³ 梁启超：《中国历史上民族之研究》，《饮冰室合集·专集之四十二》，第32页。

⁴ 国务院新闻办：《共建“一带一路”：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重大实践》白皮书，《人民日报》2023年10月11日。

化问题。”¹这正是当今我们需要从“世界之中国”、从“与西人交涉竞争”角度来认识和理解“中华民族”概念及其内涵的意义和原因。

【论 文】

如何做中国民族史研究？ ——马长寿、周伟洲治民族史的启示²

石 硕³

摘要：如何做中国民族史研究？前辈学者筚路蓝缕，为我们树立了典范。马长寿先生在中国民族史研究中，最突出的特点是用社会学、人类学的视野、理论与方法，通过扎实深入的田野，切入中国民族研究，取得卓越成就；其弟子周伟洲，则以史学功力见长，在西北和北方民族史领域取得不俗成就。他们治民族史的经历和特点，为我们提供了做民族史研究的三个重要启示：1，要有人类学、民族学的视野、理论和方法；2，要通过田野考察打通历史与现实，建立对民族的实感，这是认识民族的基础；3，要有扎实的史学功底和宏阔的历史视野。

关键词：马长寿；周伟洲；中国民族史；人类学视野

2023年，中国民族史学会成立40周年，要在广州召开40周年暨第25届学术年会。学会负责人来电话，说作为学会顾问，让我说几句话，录成视频在开幕式上播放。推辞不过，只好应承。说些什么，却让我犯难。说祝贺之类的话，自然省事，但我以为，这应是资深前辈所为。说几句“趋势”“责任与使命”之类带有方向性、鼓励性的话，同样有以“前辈”自居之嫌，自居总让人惶恐，且这类话有场面成分，通常是领导们说的，自感不合适。近年，由于迭代，民族史领域涌现了许多年轻人，或可以“过来人”身份，谈些经验体会之类。但转念一想，我们这代人的经验、体会对年轻人未必合适。社会在进步，他们所处的时代环境、面临的问题同我们已大不一样。想来想去，只好结合自己做民族史的一点感悟，简单写了几条，权作交差。但此事触发我对如何做民族史的一些思考，感觉写的几条太简单，意犹未尽。遂撰写此文。为避免空洞说教和居高临下，我想，最好还是像炉边夜话，说一些我们熟悉的前辈学者做民族史的故事，顺便聊聊个人的一些观察、理解和思考。这对于认识民族史的特点及如何做民族史研究，或许有所裨益。

一、马长寿先生在民族史领域何以取得卓越成就？

说一件我最近经历的事。

前不久，我应教育部民族教育司邀请，赴陕西师大给来自全国的中学教师们做一场讲座。因到得早，正好赶上周伟洲关于其师马长寿先生的一场讲座。讲座题目很有意思，叫“师者周论”。“师者”指马长寿先生，“周论”指马先生弟子周伟洲。讲座有个副标题：“大家风范，事业永存：记民族学家、历史学家马长寿先生”。我读过马长寿先生不少论著，对其学术和生平略有所

¹ 费孝通：《费孝通文集》第4卷，群言出版社1999年版，第312-313页。

² 本文刊载于《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4年第1期，

³ 作者为四川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教授，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知，但从未听周老师系统讲过马先生。令我惊讶的是，周伟洲时年 83 岁，一位耄耋老人，给年轻学子做讲座，传授学问之道，这本身就让人肃然起敬。

周老师还是那样矍铄，精、气、神不减当年。讲起自己的恩师，讲起当年在马先生严格指导下的求学经历，满怀师生情谊，娓娓道来，真切生动，一切恍如昨日。

马先生在民族史领域的卓越建树已不用我在此饶舌。^[1] 李绍明先生曾这样评价马先生《凉山罗夷考察报告》（2006）^①：“迄今最为科学、系统、翔实的典型的凉山彝族民族志，但与西方所写民族志大不相同，其中专门写了‘罗彝之起源神话’‘罗彝古史铭沉’‘罗彝迁族’和‘凉山罗彝系谱’等 4 章。他不仅运用田野实地调查资料，而且还运用了不少彝文文献与汉文文献史料对比勘合，解决了历史上未能解决的一些认识问题。”^[2] 林幹先生称马长寿是“第一个运用马列主义研究古代北方民族历史的学者”^[3]。马先生的著述已成为学术领域之圭臬，是从事中国民族史研究的必读书。在一次学术会上，我同一位功力甚深、做民族学人类学研究的学者聊起马先生，他深有感触地说，过去在他心目中，马先生主要做民族史研究，读了《凉山罗彝考察报告》才明白，马先生不但是民族史的大家，也是杰出的民族学人类学家，其田野调查堪称一流，尤其是通过田野来认识、理解民族和剖析其社会文化的能力，在老一辈学者中数一数二。他感叹道，这本书若能在考察后及时出版，马先生会成为中国的“摩尔根”，不仅在中国，在世界人类学领域也会产生巨大影响。

一个有意思的问题是，什么造就了马先生？什么使马先生取得如此卓越的成就？这是一个见仁见智、难有固定答案的问题。不过，据我有限的观察和理解，除天赋异禀外，有两点在马先生的民族研究中十分突出：一是知识背景；二是田野调查。我以为，这两点与马先生学术成就的关联性最强，也最为关键。

我们先来看 1936 年马先生赴川康地区做民族研究时读些什么书？有怎样的知识储备？

马先生 1929 年考入中央大学社会学系，接受社会学人类学训练，1933-1936 年留校任教。因发表论文受到李济先生赏识，于 1936 年调入中研院史语所的中央博物院筹备处。自该年起，马先生深入川康民族地区，开展长达五年的民族考察与文物搜集工作（1936-1942）。1939 年，马先生三次川康调查收集到的文物标本和书籍、设备等，在运往嘉定（乐山）后毁于日机轰炸引起的大火。这批财物包括不少书籍，是马先生考察期间随身携带的参考资料。事后，马先生根据回忆开列损失书籍的书单。周伟洲老师的学生王欣，在台北故宫博物院和“中研院”史语所档案中，查到当年马先生开列的损失书目。这是一份反映当年马先生读什么书的珍贵材料。根据这份材料，马先生当时读的书有：《蛮族社会犯罪与风俗》《人地学原理》《社会人类学概论》《人种学》《巫术、科学、宗教与神话》，*English-Tibetan Colloquial Dictionary*, *Argonautsothe Western Pacific: An Account of Native Enterprise and Adventure in the Archipelagoes of Melanesian New Guinea*, *Kinship and Social Organization*, *Social Anthropology*, *The Mind of Primitive People*, *Sources Book of Anthropology*, *Bible in Tibetan Language* 等中、英、德、法、日文献达 40 余种。^[4]

以上书单，几乎囊括当时西方人类学的主要经典著作，其中许多是未翻译的原著。马先生虽未留洋，却广泛阅读西方人类学民族学著作，特别是美国历史学派与英国功能学派的著作。为阅读西方人类学原著，还自学了英、法、德等文。^② 古人言“他山之石，可以攻玉”，马先生进行川康民族考察后，能写出《康藏民族之分类体质种属及社会组织》《中国西南民族分类》这样在西南民族研究上开风气之先的论文，绝非偶然，与其所受社会人类学训练和阅读西方人类学经典密不可分。毫无疑问，马长寿先生是运用西方社会人类学理论、方法和视野来研究中国民族的学术先驱之一，这是马先生川康民族考察中能写出诸多传世经典的重要原因。

再看马先生的田野。田野是马先生民族研究的起点，也是其学术生涯的最大特色。仅 1937-1941 年，马先生就多次前往川康地区考察，足迹遍及今四川西南和西部民族地区，考察对

象包括罗彝、么些、保保、苗人、羌民、嘉戎、西番等人群。^[4]自1936年以来，马先生广受赞誉的一系列传世佳作，如《康藏民族之分类体质种属及社会组织》《凉山罗夷的族谱》《嘉戎民族社会史》《中国西南民族分类》《南诏国内的部族组成和奴隶制度》《碑铭所见前秦至隋初的关中部族》《同治年间陕西回民起义历史调查记录》及遗著《凉山罗夷考察报告》等，无一不是以扎实、深入的田野调查为基础。

有学者认为，马先生学术生涯大致可以1949年界，划分为前后两个阶段。前一阶段是以社会人类学的理论、方法立足田野调查，对西南民族的社会、历史、文化和制度开展民族学人类学研究，集大成者是《凉山罗夷考察报告》；后一阶段是从民族学转向民族史，陆续出版6部民族史系列著作。此看法虽大体成立，但过分强调和拘泥这种划分，会带来两个缺陷：一是容易给人造成民族学人类学同民族史之间两不相干、彼此脱节的错觉；二是会给我们从整体上理解马先生的民族研究带来一种割裂。事实上，以民族为研究对象的民族学人类学，同民族史之间存在紧密内在联系。二者皆以民族为研究对象，区别只是角度不同罢了。事实上，1949年以前马先生运用社会人类学理论、方法，立足田野调查进行的一系列民族研究，从相当程度说，正是他1949年以后在民族史研究领域取得卓越成就的基础，也是主要原因。诚如王欣所言：“马先生一生的学术活动虽然经历了从民族学到民族史的转变，但他的早期民族学知识结构乃至研究方法，对于其此后自成一派的民族史研究风格的形成产生了直接而重大的影响；从方法论的层面上而言，两者可以说是一脉相承的。”^[4]

马先生的民族研究带给我们的重要启示是，做民族研究，无论是民族学还是民族史，第一，必须要有民族学人类学的视野、理论和方法；第二，必须要有田野，并且要将民族学人类学的视野、理论和方法运用于田野，将研究建立在扎实深入的田野考察之上。我以为，马先生所以能在民族学、民族史研究领域取得卓越成就，与这两点密不可分。

二、周伟洲治民族史给我们的启示

周伟洲是马先生弟子，也是马先生的学术传人，不但以杰出的研究承续马先生的学术脉络，还致力于一件嘉惠学林、功德无量的事——整理出版马先生的学术遗稿和论著。近年来《凉山罗夷考察报告》及马先生系列著作的再版，均是周伟洲亲历亲为的结果。

因我的授业恩师李绍明先生同周伟洲老师关系亲密，我得缘很早认识周伟洲老师并执弟子礼。无论是陪李绍明先生去西安，还是周老师来成都，都会愉快相聚，每次相聚都欢悦而融洽。很巧的是，马长寿先生1949年后多次来四川，均由李绍明老师接待陪同。这种亲密的学术联系，也促成马先生遗著《凉山罗夷考察报告》由李绍明、周伟洲两位先生共同协作整理出版。^⑤因交往久而密切，我对周老师的为人、学问十分敬仰。

周伟洲的学问及对中国民族史的贡献，完全继承马先生衣钵。这主要体现于两点。一是周伟洲继马先生之后，在北方民族史领域持续开拓，成果卓著。目前已出版的北方民族史著作有：《赤勒与柔然》（1983）、《吐谷浑史》（1985）、《汉赵国史》（1986）、《南凉与西秦》（1987）、《中国中世西北民族关系史研究》（1992）、《英国、俄国与中国西藏》（2000）、《边疆民族历史文物考论》（2001）、《长安与南海诸国》（2003）、《陕西通史·民族卷》（1998）、《英俄侵略我国西藏史略》（1984）、《唐代党项》（1988）、《西北民族史研究》（1995）等等。这些著作，均是在马先生研究中国北方民族史基础上的延续和拓展。因此，作为马先生的高徒和得力弟子，周伟洲可谓深得马先生研究北方民族史的真传，并将之发扬光大。目前，在唐以前中国北方乃至西北民族史研究领域，成绩最突出者，莫过于马先生和周伟洲师徒二人。令人钦佩的是，周伟洲同样著作等身，在民族史领域涉猎之广，著述之丰，几与马先生比肩。

不难发现，同马先生相比，周伟洲治民族史的路径、特点略有不同。周伟洲总体上偏重于史学，以史学为基本立足点。周伟洲在马先生指导下，受过严格史学训练，也受过考古学训练，并曾在文物部门工作。周伟洲在论著中，对史料的搜罗、爬梳和分析十分缜密，往往广征博引、以小见大、发前人之所未发，以扎实史料在前人研究基础上提出新见，其踏实学风和严谨治学态度，与马先生一脉相承。周伟洲不少论著是集中研究魏晋南北朝时期各民族及民族政权，这一时期史实头绪纷繁，史料零散，很多史料严重缺失，研究难度极大。周伟洲老师的不少著作，以“搜采广博，考覈精密”（缪钺先生语）而成为“开创之作”（宿白语）。田余庆先生对周伟洲的评价是：“问题能看到点子上”，“是民族史研究最有成绩最有经验的学者之一”。缪钺先生称“先生治五胡十六国民族问题，著述精宏，夙为士林所敬佩也。”^④周伟洲对魏晋南北朝时期各民族及民族政权的研究，获得宿白、周一良、张广达、田余庆、缪钺、徐苹芳等史学大家的赞誉和高度认可。周伟洲曾担任“中国魏晋南北朝史学会”会长（第六届、第七届，1998-2004）。这足以说明，周伟洲是以深厚的史学功底见长，这也正是其成果被史学界大家认可的原因。周伟洲在民族史研究上带给我们的启示是，扎实的史学功力，是从事民族史研究的基础。

有两件事一直让我不解。第一，周伟洲老师的不少著作如《赤勒与柔然》《吐谷浑史》《汉赵国史》《南凉与西秦》《唐代党项》，同马长寿先生《论匈奴部落国家的奴隶制》《突厥人和突厥汗国》《北狄和匈奴》《乌桓与鲜卑》《氏与羌》等论著不仅在时代上接续，框架思路与研究范式也一脉相承。这是什么原因？第二，周老师何以如此高产？据我统计，自1983年以来，周老师平均不到两年写一本书，同时还发表大量论文。如此旺盛的学术创造力，动力是什么？一次聊天，我向周老师提及这两个困惑。周老师说，那时人年轻，精力充沛，也有兴趣，此外还有个强烈念头——把马先生未尽事业和心愿持续下去。周老师告诉我，马先生去世时仅65岁，学术功力炉火纯青，有宏大学术抱负，也酝酿着若干填补空白的写作计划。无奈当时生活条件太差，加之家中子女多、生活困难，以致过早离世。看到周伟洲成果迭出，周一良先生曾深有感触地评论道：

“我想到清代两位学者，一是而贵同乡顺德李文田，以粤人而研究西北边陲史地；一为俞曲园，曾国藩曾说他‘拼命著书’。阁下于两家皆有近似之处，用敢举以为颂。”^⑤

为学术兴趣和完成老师未竟事业而“拼命著书”，正是周老师治民族史的动力源泉。这是一种崇高学术使命和事业心，令人叹服。正是强烈的学术使命与家国情怀，使马先生、周伟洲成为中国民族史领域两棵参天大树。

周伟洲待人厚道、谦和、宽容，总是谦谦君子，平易近人，低调行事。在民族史领域，周伟洲不但自身成果卓著，也培养了大批弟子，许多弟子成为不同领域中的佼佼者，可谓桃李满天下。最近获知一件趣事，周伟洲受聘为西北大学申报四部委基地首席专家，赴北京参加答辩。当周伟洲走进答辩会场，担任答辩评委的专家全都起立向周伟洲表达敬意。答辩会场的官员面面相觑：这是谁啊，有这么大的影响力？足见周伟洲的学术影响力。这也体现了一种对学术的敬畏与尊重。

在与周老师交往中，最令我敬佩的是他对学问的执着。据我所知，长期以来，无论寒暑、刮风下雨，也无论退休或不退休，周老师每日都去研究室读书写作，有时双休日也不例外。除外出开会，几十年如一日。据称周老师每年的个人成果，几乎占单位成果数量的一半。在周老师生活中，从无“退休”或“颐养天年”之类的概念。每次相见，说上三句话就会津津乐道他最近的研究和发现，并慷慨赠送新作。若是谈非学术的话题，除日常问候和交流彼此情况外，周老师很快会变得沉默寡言。

对周老师而言，学术是一种生活方式，也是一种情怀，更是一种精神。我常想，在当下功利浮躁的世风下，像周老师这样浸润于学术之中，学术与生命融为一体并与生命同步，何尝不是一种很高的幸福境界？何尝不是延展生命的最好方式？笛卡尔说“我思故我在”。周老师正是如此。对真正的学者而言，让学问与生命同步，不仅是至高境界，也是最佳生活。

我没见过马长寿先生，但从“长寿”一名及《老子》对“寿”的诠释“死而不亡者寿”。^[5]不难想见，马先生已将学术与生命融为一体。周伟洲执着于学术的生命境界，理应得自马先生的真传与熏陶。所以，马先生、周伟洲及诸多前辈学者对学问的纯真与执着，不但是一种宝贵的学术精神，也是我们理解其学术的一把钥匙。

三、启示与讨论：如何做民族史研究？

马先生、周伟洲治民族史的经历和特点，给我们做民族史研究带来哪些启示？当然，正如世上没有两片相同的树叶，也没有两个完全相同的人。在人文领域，更没有“放之四海而皆准”的认知。每个人的背景、治学经历和道路均各不相同，很难放进一个套子，用同一把尺子来衡量。因此，就如何做民族史研究而言，也往往因人而异。但大体说来，我以为，马先生、周伟洲治民族史的路径与特点，给我们提供了以下重要启示：

第一，做民族史研究，一定要有人类学、民族学的视野、理论和方法。

其实，民族史与民族学的划分是相对的，二者均是认识民族的重要途径，只是角度不同罢了。马先生在北方及西南民族史领域中的卓越建树，很大程度正得力于视野、方法的开阔和跨界。特别值得一提的是，马先生《碑铭所见前秦至隋初的关中部族》一书，利用考古材料研究民族，该书在国内外获得极高评价。罗丰教授曾撰文分析讨论该书，认为颇值得一读。^{[6]119-132} 在民族史研究中，打通学科壁垒，建立综合视野与思考维度，往往是创新的秘籍。古人有句话，叫“工夫在诗外”，非常智慧，说的正是打通壁垒的重要性。那种认为民族史是民族史，民族学是民族学，彼此泾渭分明，两相区隔的概念，不仅错误，也是民族研究的无形屏障和大敌。对民族史研究来说，“史”是基础，“学”即民族学人类学所提供的却是视野。只有视野宏阔，才能见解高明。故在民族史研究中，兼具民族学人类学的视野、理论和方法非常重要。

在民族史研究中，我们不难发现，仅仅依据史料，就史言史，不仅路径狭窄、单一，也难以对民族获得整体性认识。任何一个民族，后面都有一个复杂的社会、制度作为支撑，文化是其社会、制度的有机组成部分。那些看不见、摸不着，支配人们行为与习俗的思想观念，往往同社会、制度紧密交织。如果不用社会学人类学的视野、理论和方法来透视和把握其社会和制度，就难以对民族形成整体认识。所以，民族史和民族学人类学同为理解民族的两翼，二者不可偏废。几年前，我在中国民族史学会一次会议总结时曾提出，如果你是史学出身并主要做民族史研究，你需要拿出一半时间、精力来进行民族学、人类学方面的阅读；相反，如果做民族学、人类学研究，则需要拿出一半的时间精力来阅读民族历史，熟悉民族基本史料，把握其历史脉络。马先生的民族研究经历清楚告诉我们，做民族史研究，一定要有民族学的视野，缺乏民族学视野，对民族的理解和整体认识就会大打折扣。事实上，我国从事民族研究有大批前辈学者，如费孝通、林耀华、田汝康、陶云逵、史国衡、谷苞、许烺光、李绍明等，最初均是受社会学人类学的学术训练，并从社会学、人类学切入中国民族研究而均取得了不凡的成绩。马先生也是他们中的一员。他们有一个突出共同点，虽然社会学、人类学的理论和方法主要源自西方，他们中大多数人也有留学西方的经历，但却并非简单、机械地用西方人类学、社会学的概念、理论来诠释中国民族，而是一头扎进田野，把民族学人类学的视野、理论和方法运用于具体的田野考察，并结合历史记载来认识中国的民族。抗战时期的“魁阁”精神正是老一辈学者从事中国民族研究的一个缩影。^[7]

第二，做民族史研究，一定要有田野。通过田野考察打通历史与现实，建立对民族的实感，乃是研究民族的基础。

马先生有丰富的田野经历和超强的田野考察能力，这也是他在民族史研究上取得卓越成就的原因。在不少人的观念中，民族学需要做田野，民族史则未必。其实，这是一个认识误区。事实上，在民族史的研究中，首先需要打通历史与现实，而打通的途径即是田野。中国是一个世居民

族国家，多数民族不仅有悠久历史，且古今之间存在一脉相承的联系，如蒙古、藏族、羌族、彝族等。田野不但有助于我们认识这些古今民族的居住环境、生存状态，也有助于弥补民族文献史料记载的局限。马先生在考察四川西部藏族地区后写成的至今被奉为嘉绒藏族研究圭臬的《嘉戎民族社会史》^[8]，翦伯赞 20 世纪 60 年代对内蒙古地区进行田野考察后写出的名篇《内蒙访古》^[9]，王明珂在四川羌族分布地区进行的羌族研究^[10]，都是以田野考察为基础的民族史研究之成功范例。田野考察既可让我们通民族的“古今之变”，也为我们认识民族开辟了广阔的历史与现实相互交叉、相互比较的观察空间。这样的视野所带来的优势是不可比拟的^[11]。我在做藏彝走廊的民族研究时，对此有深刻体会^[12]。

第三，做民族史研究，要有扎实的史学功底和宏阔的历史视野。

人类学、民族学是在研究无文字民族基础上形成和发展起来的，故田野考察成为认识这些民族的唯一手段。但中国的情形大为不同，没有一个国家有中国这么丰富的民族文献记载。因此，民族史是理解和认识中国民族的主渠道。费孝通早年主要做人类学民族学研究，曾对顾颉刚提出“中华民族是一个”的观点表示过疑义，但到晚年，却写出产生巨大影响的《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实为一部简明《中华民族史》），这一转变正是回归历史的结果。对中国民族的实质，费孝通过过一句极具份量的话：“民族是属于历史范畴的概念。中国民族的实质取决于中国悠久的历史。”^[13] 从此意义说，历史是认识中国民族的根脉。

历史最简单，也最复杂。简单是因为历史研究讲求实证，拿材料说话；复杂则在于历史本身复杂多变，虚实、真伪相互交织，记载民族的史料常与多种因素相混杂。如何在纷繁复杂的史料记载中，厘清民族的历史面貌和发展脉络，并非易事。所以，扎实的史学功底和宏阔的历史视野，为民族史研究所必须。周伟洲能在纷繁复杂的魏晋南北朝这段历史中梳理出各民族及民族政权的历史脉络，凭藉的正是扎实史学功力和宏阔历史视野。因此，做民族史研究，史学功底是基本功和看家本领，切不可忽视。

以上是马先生、周伟洲治民族史带给我们的启示。学术归根到底是探求真理，其精髓，恰如陈寅恪为王国维撰写的纪念碑文中所说“脱心志于俗谛之桎梏，真理因得以发扬”^[14]。除视野、方法和路径外，我们更须重视和学习的，是前辈学者对学问的那份执着、坚韧与单纯。在马先生、周伟洲治民族史的生涯中，这种学术精神无处不在。周老师 83 岁仍给青年学子讲马先生治学之道，所体现的正是这种精神。那天周伟洲老师讲座结束后，主持人要我讲两句，我说了这样一段话：

一般来说，做学问没有捷径。如果有，捷径就是读经典。每个领域都有前辈大师留下来的经典，马先生、周老师的很多论著是民族史领域的经典。阅读这些经典，不但要学习他们的治学之道，也要学习他们的学术精神，学习他们对待学术的那份单纯与执着。阅读前辈留下的经典，辅以原始材料的阅读，可能正是入门或从事民族史研究的捷径。

或许有人会疑惑，经典会不会过时？事实上，在学术上只要不是人云亦云，是基于事实、材料的独立思考和扎实研究，那么不但不会过时，反而具有指导意义，成为学界后辈前行的路标。如对于中国边疆，马先生曾说：

“中国只有边疆，没有殖民地……中国移民所至之处，只有事业的组合，而无政治的力量……边疆问题，我们当认识清楚是内政问题，不是民族问题。我们的政治不健全，内部不修明，自然会引发边民的反感。”^[15]

“发展边民的自己的生活之道，强于灌注一种外来的方式。”^[15]

这些认识今天仍熠熠生辉，对理解边疆稳定和中国边疆研究有重要价值。又如，唐宋古人将西晋末年匈奴、鲜卑、羯、羌、氏占据中原称作“五胡乱华”，此说法被后世沿用，学术界也习惯性使用。对此，马长寿先生尖锐指出：

“过去传统的史学界把五胡十六国的历史说成是‘五胡乱华’，这种说法现在看来显然是不公和错误的。主要的错误在于没有承认五胡是当时国内的少数部族，把国内民族的矛盾问题同国外部族的入侵问题等同起来，所以引出‘五胡乱华’的错误结论。”^[16]

又如，马先生依据对史料的深入分析，提出魏晋南北朝时期在各民族交往中，使各民族之间消弭差异、逐渐融为一体的决定性因素，是基于共同经济生活及由此产生的共同政治和文化生活。^[17]马先生这些认识和论断是在60年前提出的，仍然贴合当今之时代要求，丝毫不因时代变迁而褪色。正如罗丰教授指出：马先生研究涉及的许多问题，“稍具规模的研究都要等到二三十年后以后的八九十年代方可出现，成为学界关心的焦点，而马长寿却在60年代初完成了。虽然，这些问题现在看来都有很大深入空间，但在这个空间中马长寿几十年前已经给我们树立了典范。”^{[6]132}

中国民族史的研究领域很宽泛，是认识中国民族的基础，材料丰富且学术积淀很厚，是一个大有可为的领域。我们对这个领域一定要有自信，要热爱，这是一个可以不断推陈出新，取得新进展、出思想出智慧的领域，值得我们以扎实功力和宏阔视野，深耕细作。

注释：

- ① 2006年李绍明、周伟洲先生曾整理马先生遗稿《凉山罗彝考察报告》上下两册，由巴蜀书社出版发行；2019年，周伟洲先生主持将马长寿先生手稿整理出版《凉山罗夷考察报告》五册影印本，书名略有改动，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 ② 参见王欣：《马长寿先生早期民族学研究的知识结构与学术旨趣——兼论20世纪30-40年代中国民族学本土化研究范式》，《民族研究》2016年第2期。马长寿先生学习语言的能力极强，其做彝族地区调查时，学习彝语词汇、文法并用以分析凉山彝族的社会组织。参见马长寿著，李绍明、周伟洲等整理：《凉山罗彝考察报告》，巴蜀书社2006年，第201-372页。
- ③ 2006年，由李绍明、周伟洲主持，联合陕西师范大学与四川民族研究所共同整理出版《凉山罗彝考察报告》，由巴蜀书社出版发行。
- ④ 以上书信话语均引自周伟洲：《八十述怀》中“书信集粹”。该书为铅印本，未公开出版。第297-341页。
- ⑤ 周伟洲：《八十述怀》“书信集粹”，第313页。

参考文献：

- [1] 王宗维、周伟洲编：《马长寿纪念文集》，西北大学出版社1993年。
- [2] 李绍明：《略论中国人类学的华西学派》，《广西民族研究》2007年第3期，第51页。
- [3] 林幹：《论马长寿先生在中国古代北方民族史研究中的杰出成就》，王宗维、周伟洲编：《马长寿纪念文集》西北大学出版社1993年，第20页。
- [4] 王欣：《马长寿先生早期民族学研究的知识结构与学术旨趣——兼论20世纪30-40年代中国民族学本土化研究范式》，《民族研究》2016年第2期，第57-59页。
- [5] 吕俞梅选编：《老子》天津人民出版社2017年，第32页。
- [6] 罗丰：《关中胡人：马长寿和他的〈碑铭所见前秦至隋初的关中部族〉》，周伟洲主编：《西北民族论丛》第6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8年，第119-132页。
- [7] 谢泳：《魁阁——中国现代学术集团的雏形》，《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8年第1期。
- [8] 马长寿：《嘉戎民族社会史》，原载《民族研究集刊》第3、4辑，1942-1943年，后收入周伟洲编：《马长寿民族学论集》，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131页。
- [9] 翦伯赞：《内蒙访古》，《人民日报》1961年12月13日。

- [10] 王明珂：《羌在汉藏之间——川西羌族的历史人类学研究》，中华书局 2008 年。
- [11] 石硕：《附国与吐蕃》，《中国藏学》2003 年第 3 期。
- [12] 石硕：《藏彝走廊：文明起源与民族源流》，四川人民出版社 2009 年。
- [13] 费孝通：《顾颉刚先生百年祭》，《读书》1993 年第 11 期。
- [14] 陈寅恪：《清华大学王观堂先生纪念碑铭》，载陈寅恪：《陈寅恪集·金明馆丛稿二编》，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1 年，第 246 页。
- [15] 马长寿：《人类学在我国边政上的应用》，载《边政公论》第 6 卷第 3 期，1947 年；后收入周伟洲编：《马长寿民族学论集》，第 8-9 页。
- [16] 马长寿：《北狄与匈奴》，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6 年，第 100 页。
- [17] 马长寿：《乌桓与鲜卑》，崇文书局 2022 年，第 27 页。

【网络文章】

深度剖析“伊塔事件”：教育才是问题的根源！

<https://mp.weixin.qq.com/s/nObzGACttQH-H1NFBJHndg> (2024-2-21)

1962 年 4 月 22 日一早，新疆伊犁霍尔果斯口岸就涌来大批拖儿带女的边民，要求去苏联，他们手里拿着清一色的“苏侨证”，高呼：“我们要到苏联去！”

人群越聚越多，骚乱的人群围攻口岸边防战士，拉倒了旗杆，撕碎了五星红旗，迎着苏联境内开过来的汽车冲上霍尔果斯界桥。边防战士被迫朝天鸣枪，枪被蜂拥而上的边民夺去，战士被打倒，世世代代放牧、耕种在此的哈萨克牧民，不惜丢下故土，赶着牛马，装载着能带走的一切，挤满了通往边界的大路小径，潮水般奔涌向苏联……

苏联军队暗中协助，中苏边界伊犁、塔城、阿勒泰、博尔塔拉多处铁丝网撕开了。车灯、照明弹照射中，赶着牛羊马匹，拉着“六根棍”的边境居民，汹涌向一处处撕开的豁口，逃亡苏联。

伊宁市内，大街上到处是奔跑的人群，近乎疯狂地追逐行人厮打。店铺关门闭户，土黄色的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州委大院，围墙一截截被推倒，州委大楼冲进了成百上千人，砖头石块横飞，满地碎玻璃。掀翻的汽车火光熊熊，见到政府工作人员就是拳脚相加，棍棒横打。砸办公室，抢劫文件档案。

漫长的中苏边境线，人流滚滚。6.7 万多中国边民外逃苏联……短短十数天，中国边境纵深几十公里的区域已是人去屋空，满目凋零，山坡上一群群无人顾惜的牛羊，任凭风吹雨卷，散落荒野……史学界评述为“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最大的边民外逃事件”——中苏边境“伊犁塔城边民外逃事件”几乎是没有任何先兆地爆发了。

4 月 23 日，王震、张仲瀚来到周总理办公室。总理向张仲瀚交代任务和斗争策略。指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立即组织一支高素质的队伍，分赴边境第一线，维持社会治安，尽快恢复生产。紧接着兵团派出了值班武装部队和“三代”工作队奔赴边境地区开展巡逻和恢复生产工作。

任何事情的发生都蕴含着一定的原因。“伊塔事件”的发生也不例外。既有苏方的阴谋策划（当时苏方缺人缺劳动力）、也有三年自然灾害的原因。不过还有一个更重要更深的原因，那就是教育问题。

应该说，“伊塔事件”的背后所掩盖的教育问题是非常严重的，可以非常负责任的说，至少新疆“三区”（伊犁、塔城、阿勒泰）的中小学截止到 1958 年才正式接受我国的公民教育，在

此之前接受的都是苏联国民教育。这一现象致使在上世纪 60 年代初期，全伊犁地区的孩子们只知道苏联的莫斯科，而不知中国的北京。“伊塔事件”发生之后，伊犁州才推行“三一”思想教育，即我们只有一个党、一个祖国，一条道路。

把这个事儿往前推。民国时期，苏联对该地区的影响就比我们大，该地区的人民长期接受的就是苏联教育，但是并不正统，所谓的不正统是不成体系，没有统一的教材。事件的转折点是 1944 年的三区革命，起因是 1942 年盛世才抛弃了亲苏亲共的倾向，转投蒋介石。此时蒋介石最大的赞助商是美国，早期的最大金主——苏联，蒋介石则给甩一边了。同时盛世才又逮捕我党人员，而且又驱赶苏联顾问和专家，对人民是各种横征暴虐，最后各族人民都受不了了。

伊利、塔城、阿勒泰这三区的牧民率先起义，这次起义就是要走到盛世才的对立面，对此，苏联也进行了各种援助，而这三区的孩子就率先用上了苏联教材。从 1944 年开始，这三区的孩子一直用的是苏联教材，一直到 1958 年才更换。但是苏联的教材上面写的都是祖国是苏联，首都都是莫斯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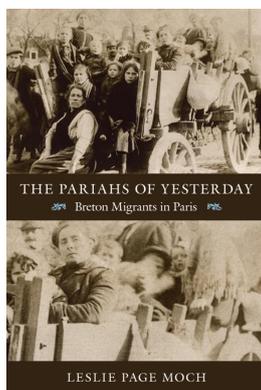
当时我们各方面都缺专家，翻译人才更是短缺。所以这三区的孩子接触不到汉文教育，也接触不到成体系的民族文字教育，只能看苏联的斯拉夫文。况且当时我们和苏联不是有段美好时期，各种友好之下诞生了很多的苏侨协会，苏联又是老大哥，这种优越感就摆上来了，外加这三区的孩子长期接受的苏联教育，最终造成了祖国意识淡薄。

所以，国民教育真的是国防的一部分。“伊塔事件”的发生与三区外逃的边民中有不少是受了苏方人员的蛊惑以及长期以来所接受的苏联教育有很大关系。

【《国外族群研究动态》公众号】第 38 期

昨日贱民：巴黎的布列塔尼移民

莱斯利·佩奇·莫奇(Leslie Page Moch) 著 杜克大学出版社，2012 年



书籍简介：本书聚焦于法国的布列塔尼移民群体，并记录了布列塔尼人从昨日“贱民”成功融入巴黎生活的复杂而漫长的过程。从 19 世纪 70 年代开始，随着新的铁路线的开通，大批布列塔尼人从法国西部地区抵达巴黎，贫穷、未受过教育且没有技能的布列塔尼人移民到首都被称为“巴黎的贱民”，成为巴黎最底层的人。然而这样的标签可能是暂时的，莱斯利·佩奇·莫奇(Leslie Page Moch)在这本书追溯了 1870 年以来布列塔尼人在巴黎地位的变化，并表明随着早期布列塔尼人在巴黎的处境得到改善，国家政策、经济趋势以及老牌巴黎人和布列塔尼新移民对他们的态度也在不断发展。根据人口统计记录和医生、记者、小说家、律师和社会科学家的著作，莫奇将国内移民与国家一体化联系起来。同时，依靠丰富的小说、回忆录、婚姻记录、医学评论和杂志，

莫奇阐明了巴黎人对新移民群体的刻板印象，以及布列塔尼人对新环境和不断变化的认同感的反应。

作者简介：莱斯利·佩奇·莫奇（Leslie Page Moch）是密歇根州立大学社会科学学院历史系的名誉教授。她的主要研究领域是欧洲和俄罗斯的移民史，也包括女性和性别、比较（Comparative）、当代（Contemporary）、社会（Social）等领域。

书籍介绍：19世纪期间，法国巴黎人口从50万增加到250万，并且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夕达到近300万。来自法国各地（以及其他国家）的移民推动了这一巨大增长。其中，来自法国布列塔尼的移民所占比例越来越大，这本书就讲述了他们从19世纪中期到20世纪60年代的故事。这本书不仅讨论了整合和适应，还关注了观念的转变。当第一批布列塔尼地区的人抵达巴黎时，他们曾遭到蔑视和嘲笑，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布列塔尼人逐渐成为了这座城市的一部分，并且保持了自己的独特身份。

这本书按照时间顺序组织，每一章都描述了不同的时期：第一波移民时期、美好时代（第一次世界大战前的二十年）、两次世界大战期间和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书中作者使用了大量二手资料和自己收集的婚姻记录，将对时代文化氛围的描述与个体层面上的移民状况分析结合在一起。

这本书的独特之处在于文化和社会历史的结合。它允许作者比较别人对布列塔尼人的看法与移民者自身的发展轨迹。对布列塔尼移民文化氛围的描述借鉴了许多当代的资料，包括埃米尔·左拉（Emile Zola）的小说《萌芽》（Germinal）和著名的卡通人物贝卡西娜，一位被描绘成无知愚蠢但却拥有一颗善良的心的布列塔尼女仆。莱斯利·佩奇·莫奇还利用医生或社会科学家的研究成果，这些成果用强硬的、有时甚至用侮辱性的措辞来描述布列塔尼人。所有这些来源都试图理解“布列塔尼问题”：为什么这么多人离开布列塔尼呢？

此外，莫奇还引用了许多最近的关于布列塔尼人或巴黎移民的历史研究。作者还采用了一种非常不同类型的来源，即她自己收集的婚姻记录，涵盖了1875年、1890年、1910年和1925年。其中最关键的是布列塔尼移民的两个关键地区，巴黎第14区和圣但尼市。该数据库使她能够描绘移民网络（通过婚礼上的证人或婚姻内婚的证人来推断），并展示了布列塔尼移民的详细图景。

这两种类型的资料都证明对于修改甚至反驳有关布列塔尼移民历史的极端刻板印象非常有用，莫奇将这些形象称为“平稳融合、社区隔离的刻板印象以及大规模移民失败的‘黑色传说’”（第179页）。这些描述虽然都不完全属实，但也都不是完全错误的。例如，移民本身是一个异质群体，从典型的生活在困境中完全受雇主摆布的农村女佣，到那些为布列塔尼移民伤亡而感到痛惜的知名外科医生，到在圣丹尼市重工业工会的工人。同时，布列塔尼人在巴黎的融入是一个复杂的过程，取决于国家和移民本身，也取决于许多中介组织，例如宗教慈善机构或社区组织。

总体而言，作者很好地呈现了人们对布列塔尼移民的看法是如何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变化的，例如当贝卡西娜从令人讨厌的漫画变成著名的法国文化瑰宝时（第177页）。然而，这本书在文化方面的分析比社会历史方面更成功。例如，除了婚姻记录，看不到其他直接性的资料，这让人感到失望。莫奇指出，研究法国国内移民的资料稀缺，而且最容易获得的资料（军事登记册或选举记录）基本上都有缺陷，因为这些只记录男性。但是存在许多其他可以很容易被调取的资源，不仅可以单独使用，还可与婚姻记录等一起使用或结合使用。这包括：死亡记录，它类似于婚姻记录，但没有婚姻选择问题；遗产税申报表，它列出了人口死亡时的财产；人口普查和其他记录等。使用最容易获得的来源可能是有效的，但是它缩小了分析的范围。

一些经济历史学家可能会感到失望，因为这本书在讨论移民历史中，几乎没有涉及经济学。例如，莫奇没有解释布列塔尼移民迁移决定背后可能的经济动机，包括推力和拉力因素。她完全基于意识来讨论移民的经济成功。但本书最大的缺点是缺乏比较分析。在没有比较标准的情况下，我们很难知道布列塔尼人的经历到底有多么不同。更成问题的是，作者声称她的移民和移民融合故事可以让我们了解当今的来自非洲或亚洲的新移民。虽然可以肯定的是，当今移民与19世纪

的布列塔尼人有许多共同点，他们都是移民，都被看不起，也都面临着敌意和排斥，但他们之间在一些重要方面也有所不同，其中最重要的是，他们来自法国曾经的殖民地。由于没有任何对今天和过去进行比较的具体细节，该论点仍然缺乏说服力。

总之，这是一本关于布列塔尼人移民到巴黎的文风有趣且优美的专题研究。它借鉴了大量近期的文献，对我们理解该移民过程提供了有用的概述。

本文采编整理自：

Lionel Kesztenbaum. 2013. *The Pariahs of Yesterday: Breton Migrants in Paris*. By Page Moch Leslie. *The Journal of Economic History*. 73(4): 1175-1177.

Leslie Page Moch. 2012. *The Pariahs of Yesterday: Breton Migrants in Paris*.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延伸阅读：

Leslie Page Moch. 2003. *Moving Europeans: Migration in Western Europe Since 1650*.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迁移的欧洲人:1650年以来的西欧移民

Lewis H. Siegelbaum, Leslie Page Moch. 2014. *Broad is My Native Land: Repertoires and Regimes of Migration in Russia's Twentieth Century*.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布罗德是我的故乡：二十世纪俄罗斯的移民形式和体制

(编译：谢小雨，责编：邱昱，排版：胡琼)

【《国外族群研究动态》公众号】第39期

墨西哥裔美国人的代际变迁：移民家庭与种族现实

杰西卡·瓦斯奎兹-托克斯 Jessica Vasquez-Tokos (著)，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2011年



Mexican Americans Across Generations
IMMIGRANT FAMILIES, RACIAL REALITIES
Jessica M. Vasquez

书籍简介：虽然新移民常常成为公众关注和辩论的焦点，但许多墨西哥移民和墨西哥裔美国人已经在美国居住了几代人之久。拉美裔是美国人数最多、增长最快的族群，他们的种族身份随着每一代人的变化而变化。虽然对于一些人来说，获得教育程度和中产阶级职业意味着文化归属感的下降，但社会经济的流动并不意味着文化的消亡，因为其他人仍然高度认同自己的种族身份。

中产阶级墨西哥裔美国人以各种方式与他们的种族遗产联系在一起，第二代和第三代中的一部分人“虽被同化却仍种族化”的现象揭示了种族这一身份维度的持续作用，即便对于在美国出生的人也是如此。

《墨西哥裔美国人的代际变迁》调查了加利福尼亚州三代墨西哥裔美国家庭中的种族认同和同化情况。通过对中产墨西哥裔美国家庭三代人的深入访谈，作者重点研究了家庭作为种族和性别身份形成、知识传递和融入过程的关键场所，探讨了墨西哥裔美国人的种族认同如何在家庭中代际变化和持续。她阐述了性别、外貌、父母教导、历史时代和歧视是如何影响墨西哥裔美国人

的种族认同与融入模式的，最终认为，种族身份和同化都不是直接发展，而是不均衡地发展起来，并受到家庭、社会和历史社会运动的影响。本书被美国《选择》（Choice）杂志列为 2011 年度杰出学术著作。

杰西卡·瓦斯奎兹-托克斯（Jessica Vasquez-Tokos，曾以 Jessica M. Vasquez 为名出版本书）于 2007 年获得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的社会学博士学位，从 2012 年开始就职于美国俄勒冈大学，现在社会学系拉丁裔美国人原住民、种族和民族研究（IRES）担任教授。她的研究和教学领域包括：种族/族裔、墨西哥裔美国人/拉丁裔美国人、性别、家庭和通婚。

书籍介绍：在《墨西哥裔美国人的代际变迁》一书中，作者杰西卡·瓦斯奎兹-托克斯清晰而令人信服地探讨了美国最大族群的种族身份和多代人的融合过程。尽管近几十年来，美国在研究墨西哥裔和拉丁裔等特定族裔群体方面的社会学研究有所增加，但瓦斯奎兹通过探索代际家庭动态这一较少研究的角度，为这一不断增长的文献体系提供了重要的贡献。

作者基于加州中产墨西哥裔美国人家庭三代人的生活史，深入研究了种族、认同和同化这三个主题。作者提出了一系列问题：对于墨西哥裔美国人来说，种族的重要性是否会随着一代代人的经济流动而下降？在这些变化中，语言和传统等文化又将如何“淡化”或“持续”？为了回答这个问题，作者借用了赫伯特·甘斯（Herbert Gans）的“颠簸线”同化理论（‘bumpy line’ assimilation theory），即移民融入既不是像传统同化模式那样沿着一条单一的直线，也不是像分段同化模式那样沿着不同的、预先确定的路径，相反，移民融入的过程充满了意外的转弯、挫折和波折。本书从两部分对这些“颠簸”加以探讨：代际和代内。

本书第一部分探讨了受访的第一代、第二代和第三代移民对于墨西哥和墨西哥裔美国人社区的文化归属和认同的差异。第二章和第三章提出了一套文化适应谱系，其两端分别为“淡化依赖”和“文化维护”。作者认为，一个人在这个谱系中的位置受到一系列因素的影响，包括性别、语言和社会环境，而文化适应并不必然对应着向上流动。受到政治活动等因素的影响，哪怕几代人都已结构性融入美国，他们对于墨西哥和墨西哥裔美国人社区的强烈文化归属感依然可以保持。在第四章，作者则重点讨论了婚姻这一对文化适应过程影响较大的因素。

本书的第二部分则主要研究了家庭中不同代际的变化。尽管每一代人的结构性同化（如经济流动性）都在增加，但种族在所有受访者的生活中仍然是一种强大的社会力量（例如歧视），作者称之为“尽管同化但仍然存在的种族化”（racialization despite assimilation）。

第五章关注日常生活中遭受种族歧视的经历。通过辨识代际间的种族歧视行为（如种族相貌判定[racial profiling]），作者发现，随着每一代越来越感到自己作为美国公民身份的永久性以及“历史参照框架”（如后民权时代）的存在，第二代和第三代人都具备了更为坚定的种族言论，以更好地识别和抵制他们生活中各方面的持续存在的歧视，包括拥有房屋和职业晋升等方面。

第六章转向了学校教育这一方面。除了更常见的研究发现，比如学校通常是“首次意识到种族身份”的地方，以及对于移民家庭来说，教育通常被视为“美国梦”的关键，作者提供了家庭如何在学校环境中充当作为“缓冲器”的宝贵见解，以及这一点如何因受访者代际所处的社会政治环境而异，从而影响到父母的教育策略和性别意识。

第七章重点关注了她的第三代墨西哥裔美国受访者的经历，特别是他们如何驾驭自己的种族身份和种族“真实性”问题。这里作者提出了一种更具偶然性、不那么以个体为中心的种族/族群身份概念，她称之为“灵活的族群身份”。也就是说，第三代墨西哥裔美国人表现出了多样的种族/族裔认同（如“墨西哥裔美国人，偏重墨西哥”和“出生美国、文化上是墨西哥人”），但这些认同往往受到了文化和制度的限制，如文化框架、家庭教育和社会政治环境（第 228 页）。

本书在方法论上有两个优势。其一，她的分析以家庭为中心，提供了一种远比横截面研究更准确的跨代变化分析。这在跨代际研究中非常需要。其次，本书的研究对象是已经实现结构性同化的墨西哥裔美国人，而根据经典同化理论，对于他们来说，种族身份应该是象征性的且无关紧

要的。这两点使全书的论述更具信服力，研究更有价值。通过比较子女、父母和祖父母，这项研究显示了融合过程是如何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变化的；仅捕捉这些同龄组效应就是本书的一个重要贡献。

令人耳目一新的是，作者捕捉到了奇卡诺运动（Chicano movement，20世纪60年代末美国墨西哥人争取民族自由、平等权利的一项社会运动——编者注）对墨西哥裔美国人身份形成和融入过程的影响。这使得瓦斯奎兹得以调和和社会学文献的分歧，即1965年后的移民学者与长期从事奇卡诺研究的学者，他们更侧重于历史方法来理解墨西哥裔美国人的经历。这一步是朝着更全面地了解墨西哥裔美国人何在被同化后仍被种族化的方向迈出的一步。

当然，与所有其他研究一样，这项研究也有其局限性。作者无法阐述当今墨西哥移民或他们的子女的融入过程。当今美国的背景明确限制了数百万无证墨西哥移民成功融入美国社会。此外，第二代移民正在一个更加重视获得大学学位的背景中成长起来的，这对于进入中产阶级而言比过去更为重要。作者研究中大多数家庭在第二代（而不是第三代）实现了中产阶级地位引发了一些担忧。那些不能在第二代融入中产阶级的人会发生什么情况？研究表明，尤其是在第二代和第三代之间，墨西哥裔美国人在社会经济进步方面经历了停滞。为了更好地理解墨西哥裔美国人的融合故事，有必要继续研究那些在美国生活了几代人之后仍然贫困或处于工薪阶层的人。

总之，《墨西哥裔美国人的代际变迁》以其广度和实证敏锐度（包括详尽的方法论附录在内），在不久的将来，值得成为研究当代墨西哥裔美国人经历的必读文本，甚至是研究美国种族、民族和移民感兴趣的社会学家的必读书。

本文采编整理自：

Andrews, M. T. (2011). [Review of the book *Mexican Americans across Generations: Immigrant Families, Racial Realities*, by J. M. Vasquez].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35(2), 357-358. <https://doi.org/10.1080/01419870.2011.627874>

Rendón, M. G. (2013). [Review of the book *Mexican Americans across Generations: Immigrant Families, Racial Realities*, by J. M. Vasquez].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18(5), 1450-1452. <https://doi.org/10.1086/669213>

延伸阅读：

Jiménez, T. R. (2010). *Replenished ethnicity: Mexican Americans, immigration, and identity*. Berkeley, Los Angeles, Lond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补充的族裔：墨西哥裔美国人、移民和身份认同

Smith, R. C. (2014). Black Mexicans, conjunctural ethnicity, and operating identities: long-term ethnographic analysis.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79(3), 517-548. 墨西哥黑人、并存的种族和运作身份：长期人种学分析

Telles, E., & Sue, C. A. (2019). *Durable ethnicity: Mexican Americans and the ethnic cor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持久的民族性：墨西哥裔美国人与种族核心

Vasquez, J. M. (2010). Blurred borders for some but not “others”: Racialization, “flexible ethnicity,” gender, and third-generation Mexican American identity. *Sociological Perspectives*, 53(1), 45-71. 一些人的边界模糊，但“其他人”并不：种族化、“灵活的种族性”、性别和第三代墨西哥裔美国人的身份认同

Vasquez-Tokos, J. (2020). Do Latinos consider themselves mainstream? The influence of region. *Sociological perspectives*, 63(4), 571-588. 拉美人认为自己是主流吗？地区的影响

（编译：贾一鸣，责编：邱昱，排版：胡琼）

《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第1期-第397期均可在北京大学图书馆网页下载：

<http://www.shehui.pku.edu.cn/second/index.aspx?nodeid=1820>

也可登陆《中国民族宗教网》<http://www.mzb.com.cn/html/Home/category/36460-1.htm>

在“学术通讯”部分下载各期《通讯》。

《通讯》所刊载论文仅向读者提供各类学术信息，供大家参考，并不代表编辑人员的观点。

中国社会学会 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
中国社会与发展研究中心
北京大学 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本期责任编辑： 马戎、王娟
邮编：100871
电子邮件：marong@pku.edu.cn
